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新疆 伊犁

2023 年 04 月

2022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邓旭衡、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懿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牛砚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年度报告所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可能面临行业政策变化、市场风险、环保风险、研发创新风险、质量控制风险等，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详细内容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四）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22,28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93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54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7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83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3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13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15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川宁生物/川宁	指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A 股	指	人民币普通股，即获准在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以人民币表明面值、以人民币认购和进行交易的股票
科伦药业、控股股东	指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002422.SZ），公司控股股东
瑾禾生物	指	霍尔果斯瑾禾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盈辉贸易	指	霍尔果斯市盈辉贸易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疆宁生物	指	伊犁疆宁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锐康生物	指	上海锐康生物技术研发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特驰商贸	指	伊犁特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河宁农业	指	新疆河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科源检测	指	伊犁科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宁新生物	指	伊犁宁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持股 49%
科伦兴川	指	四川科伦兴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惠丰投资	指	四川惠丰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科伦实业集团	指	四川科伦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恒辉淀粉	指	伊犁恒辉淀粉有限公司
科伦医贸	指	四川科伦医药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禾一天然	指	四川禾一天然药业有限公司
上海研究院建设项目	指	上海锐康生物技术研发有限公司一期项目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科技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农业农村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
生态环境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国家发改委	指	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
卫健委（卫计委）/卫生部	指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原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
交易所、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保荐人、保荐机构	指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2 年
元、万元、亿元	指	除非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川宁生物	股票代码	301301
公司的中文名称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川宁生物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Yili Chuanning Bio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邓旭衡		
注册地址	新疆伊犁州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伊宁园区阿拉木图亚村 516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8350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新疆伊犁州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伊宁园区阿拉木图亚村 516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83500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klcnsw.com/		
电子信箱	ir@klcnsw.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顾祥	顾祥
联系地址	新疆伊犁州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伊宁园区阿拉木图亚村 516 号	新疆伊犁州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伊宁园区阿拉木图亚村 516 号
电话	0999-8077777-9278	0999-8077777-9278
传真	0999-8077667	0999-8077667
电子信箱	ir@klcnsw.com	ir@klcnsw.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 https://www.cs.com.cn/ ） 上海证券报（ https://www.cnstock.com/ ） 证券日报（ http://www.zqrb.cn/ ） 证券时报（ http://www.stcn.com/ ） 经济参考报（ http://www.jjckb.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重庆市北部新区财富大道 13 号财富园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弋守川、宋军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198 号 28 层	李振东、李忠	2022 年 12 月 27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元）	3,820,657,857.71	3,232,014,638.04	18.21%	3,649,411,567.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11,518,024.65	111,346,659.27	269.58%	229,002,043.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46,630,289.76	180,710,589.01	147.15%	219,585,364.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91,638,049.25	803,211,175.51	-13.89%	649,780,654.5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06	250.00%	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0.06	250.00%	0.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27%	2.36%	5.91%	5.04%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0,390,399,359.24	9,461,536,586.60	9.82%	9,920,405,100.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204,485,260.20	4,771,284,144.72	30.04%	4,659,937,485.45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

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97,089,543.13	986,773,632.45	955,706,441.14	881,088,240.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595,613.95	136,557,412.41	95,138,722.49	79,226,275.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9,786,454.17	137,425,240.61	133,336,275.83	76,082,319.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5,553.68	56,652,563.28	-163,455,751.89	795,405,684.1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76,352.43	-5,525,504.97	-1,414,501.59	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318,609.01	3,305,287.68	10,860,144.10	主要包括产业技术研发资金补贴及社保稳岗补贴等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689,707.86	3,885,267.40	2,083,940.8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800,000.00		631,004.41	主要为瑾禾生物的供应商迈安德集团有限公司归还设备款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4,970,724.00	-83,757,551.92	-1,158,664.55	2022 年度停工损失 39,310,443.06 元计入营业外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3,634.24	444,75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6,042,275.93	-12,283,822.07	1,585,244.06	
合计	-35,112,265.11	-69,363,929.74	9,416,679.1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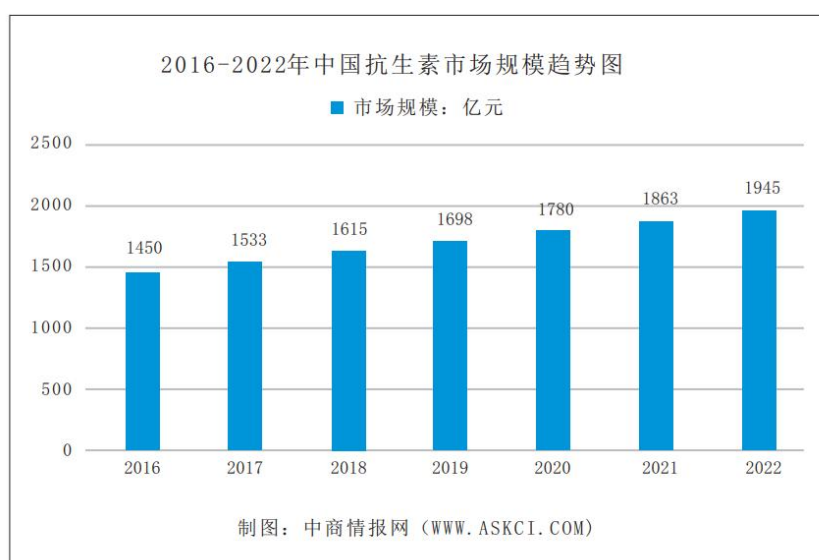
（一）行业情况

1、抗生素中间体行业

医药中间体是用于药品合成工艺过程中的一些化工原料或化工产品，是生产化学原料药的关键起始原料，作为精细化工中重要组成部分，医药中间体逐渐成为各国发展化学工业的重点与核心。抗生素中间体作为医药中间体类的一类，品种繁多，主要分为两大类： β -内酰胺类和非 β -内酰胺类，主要有硫氰酸红霉素、6-APA、青霉素产品（青霉素 G 钾盐、青霉素 G 钠盐）、7-ACA、7-ADCA、D-7ACA 等。其中 7-ACA 是绝大多数头孢类抗生素共同的中间体，6-APA 是绝大多部分青霉素衍生物（西林类）的共同中间体。

（1）抗生素药物在医药市场仍将长期占据重要地位

尽管近年来在国家治理抗生素滥用的背景下，中国抗感染药物市场的规模增速有所放缓，但抗感染药品作为基础性药物，其市场规模依然庞大。2022 年我国抗生素市场规模达到 1,945 亿元，行业整体增速保持在 4% 以上，随着社会老龄化程度不断加大，人民生活水平的提升加上我国医疗保障制度的不断完善，以及新医改和新农合政策的全面推进，预计未来抗感染药物的市场需求将保持稳定增长态势，在我国医药市场仍将占据重要地位。



来源：中商情报网

（2）抗生素产业链环保压力不断加大，技术升级成为趋势

自 2000 年以来，伴随着欧美地区生产成本及环保成本的迅速上升，抗生素产业链逐步向发展中国家转移，国内企业开始大规模进入抗生素领域，并迅速扩大产能，最终在全球抗生素原料药、抗生素中间体领域占据较高的比重。同时，由于传统化学合成工艺的低门槛导致大量小厂商加入生产行列，并竞相扩大产能，导致一时间行业内产能出现过剩，且抗生素生产中的污染问题逐渐突出，企业成本上升，行业盈利水平下降。

2010 年 7 月，《制药工业水污染排放标准》明确提出未达到排放标准的企业将直接停产，并与国际先进的环境标准接轨，对污染物排放要求大幅度提升。面对日渐趋严的环保政策，大型生产企业均加大了环保投入，而部分规模较小的生产企业由于无法负担高昂的环保成本，已逐渐停产。整体而言，抗生素中间体行业已经由分散走向了集中，细分领域的部分产品品种已经形成以市场头部企业群体为主的竞争格局。

抗生素药物的规范使用成为全球性的趋势，市场监管政策的不断加强和技术创新的持续升级正日益改变着抗生素用药结构和市场格局，未来全球抗生素市场的竞争走势将更加趋向于原料药行业与中间体行业的产业结构优化、综合质量标准的提升以及环保技术的创新和提高。而生产企业间的技术竞争力主要体现在生物发酵技术、酶制剂、关键技术设备的选择使用和过程控制等多个方面。使用不同技术和工艺在细节上的差别将使企业在生产效益与产品质量上存在差异，只有具备核心技术能力的企业才能凭借其成本和质量优势在抗生素中间体行业中持续发展。

2、合成生物学行业

（1）合成生物学的概念

1900 年孟德尔遗传规律的重新发现标志着遗传学的诞生，1953 年 DNA 分子双螺旋结构模型的建立标志着对生命的研究进入基因时代，2000 年具有“逻辑线路”的基因元件在大肠杆菌细胞中被构建，生命科学的发展从此进入合成生物学时代，一场跨越百年的生物学革命，带领人类迅速由“观测和描述”进入“创造”阶段。即使人类对生命的本质认识还远远不够，仍然抵挡不住生命科学的工程化进程，合成生物学为生命科学研究提供了可定量、可计算、可预测的全新方法论，为人类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提供了全新的生物学解决方案。2004 年《麻省理工科技评论》将合成生物学评为当年十大突破性技术之一。

合成生物学（Synthetic Biology）是通过工程化的思路，对生物体功能代码，如酶、合成途径及底盘细胞的代谢调控网络等进行重编以设计出带有新型功能的生命体，并完成特定用途的一门崭新科学。合成生物学通过对生物体进行有目标地设计、改造乃至重新合成，可以实现以合成生物为工具进行物质加工与合成的新型生产制造方式。受益于基因合成、编辑等领域内的长足进步，合成生物学逐渐发展成了以“设计-构建-测试-学习”（DBTL 循环）为核心的研发模式和发酵为主导的放大生产模式。由于存在多学科交叉，对技术、成本控制、研发人员要求高，合成生物学具有强壁垒属性。

合成生物学被认为是提供历史性机遇的先进制造技术，主要体现在：与石化相比，基于合成生物学的生物制造具有极大的物质分子创新潜力；以合成生物学为基础的生物制造是实现碳中和的重要途径，也是中国突破石化原料瓶颈的重大机遇。生物合成技术越来越多地应用于医疗保健、农业、化学品、能源、消费品、食品和饮料等领域，复杂生物的制造能力拓展了生物应用的边界，也撬动着巨大的经济价值，合成生物学已成为各国重点进行战略布局的新兴领域。

（2）合成生物学政策环境

美国作为合成生物技术的先驱者，具有最活跃的市场和技术氛围，据数据显示，全球 600 余家合成生物学企业中有 400 余家来自美国，是合成生物学全球最大的区域市场。2021 年，美国国会参议院通过了《2021 美国创新与竞争法案》，在该法案中，合成生物学名列几大关键技术重点领域之一。2022 年，美国通过《国家生物技术和生物制造计划》，该计划提出加速生物技术创新，并在多个领域发展美国的生物经济，包括制药、农业、食品、塑料和能源等一系列行业。

欧盟最早拟定合成生物学发展路线，促进其发展欧洲循环生物经济，2018 年即提出“工业生物技术创新与合成生物学加速器（IBISBA）”，旨在支持工业生物技术和合成生物学来促进欧洲向循环生物经济的转型。

英国较早重视合成生物学发展，学科基础建设处于国际领先水平，重视基础建设和初创企业的支持，2016 年即发布合成生物学战略计划，在 2018 年的《发展生物经济战略》以及 2021 年的《英国创新战略》中，都对合成生物学进行了布局。2021 年，英国提出《生命科学十年战略计划》，为建立世界领先的合成生物学产业所需的行动提供建议；2023 年 3 月，英国推出《基因技术（精准育种）条例》，为基因编辑技术开发的精确培育

植物和动物提供法律支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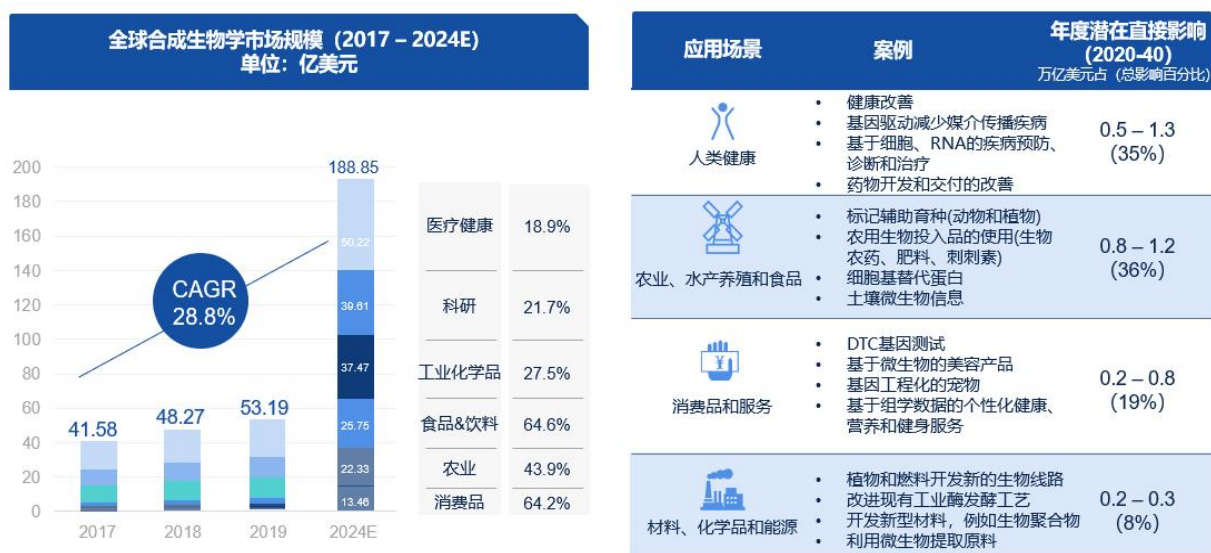
面对合成生物学的发展大潮，我国正逐步加强顶层战略规划，重视基础研究和技术的宏观部署。从“十三五”开始，合成生物学被列为战略前瞻性重大科学问题和前沿共性生物技术，北京、上海、深圳、天津等地方政府也陆续将合成生物学列为发展规划的重点关注领域。国家卫健委在 2020 年 9 月发布了《关于扩大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培育壮大新增长点增长极的指导意见》，支持包括建设合成生物技术创新中心在内的各项细则，促进生物技术大力发展。2022 年 5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了《“十四五”生物经济发展规划》，明确指出包括合成生物学在内的生物经济，是未来中国经济转型的新动力。2022 年科技部投入 1.86 亿元支持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合成生物学”重点专项，围绕“人工基因组合成与高版本底盘细胞”“人工元器件与基因回路”“特定功能的合成生物系统”等 3 个任务进行部署，构建实用性的重大人工生物体系、创新合成生物前沿技术，促进生物产业创新发展与经济绿色增长。近期我国国家层面公布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行业政策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时间	发布部门	政策名称	合成生物学相关内容
1	2022 年 5 月	国家 发改委	《“十四五”生物经济发展规划》	我国首部生物经济五年规划，提出要有序发展全基因组选择、系统生物学、合成生物学、人工智能等生物育种技术，发展合成生物学技术
2	2021 年 12 月	农 业 农村部	《“十四五”全国农业农村科技发展规划》	明确“突破合成生物技术，构建高效细胞工厂和人工合成生物体系”
3	2021 年 12 月	工 信部、国家 发改委、科技部等	《“十四五”医药工业发展规划》	围绕原料药生产中应用面广的绿色生产技术，如微反应连续合成、生物转化、手性合成、贵金属催化剂替代、电化学反应、合成生物技术、低 VOCs 排放工艺设备等，组织实施一批应用示范项目。
4	2021 年 10 月	国 家 发改委、工信部	《关于推动原料药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	加快合成生物技术、连续流微反应、连续结晶和晶型控制等先进技术开发与应用。重点发展合成生物技术、酶催化、生物催化剂筛选与制备、连续流微反应、连续结晶和晶型控制、高效分离纯化、药物微量杂质控制、过程分析等先进技术。
5	2020 年 9 月	国 家 发改委	《关于扩大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培育壮大新增长点增长极的指导意见》	系统规划国家生物安全风险防控和治理体系建设，加大生物安全与应急领域投资，加强国家生物制药检验检测创新平台建设、支持遗传细胞与遗传育种技术研发中心、合成生物技术创新中心、生物医药技术创新中心建

序号	时间	发布部门	政策名称	合成生物学相关内容
				设，促进生物技术健康发展。

(3) 合成生物学市场规模

合成生物技术发展成为传统技术的充分补充和替代，广泛用于医疗、化工、食品、农业、消费品等终端领域。在政策和技术的双重驱动下，全球合成生物学相关市场行业整体爆发式增长。根据 Reportlinker 发布的统计，2022 年合成生物学全球市场规模为 131.10 亿美元，较 2021 年增长 30.20%，出现明显提升。2021-2026 年的复合年增长率可达 27.27%，到 2026 年全球合成生物学市场可达 336.30 亿美元。根据麦肯锡的分析，预计在 2030-2040 年，合成生物学每年带来的经济影响将达到 1.80 至 3.60 万亿美元。



来源：CB Insight 和 Synbio 深波

(二) 公司行业竞争地位

1、抗生素中间体行业竞争格局

公司主要从事生物发酵技术的研发及产业化，在抗生素中间体领域已经建立起规模化的工业生产体系，产品涵盖了大环内酯类抗生素及广谱类抗生素的主要中间体，目前是国内外乃至全球抗生素中间体市场的领军型企业，其中硫氰酸红霉素、头孢类中间体、青霉素类中间体产量均达到国内行业前列，并形成了稳固的规模优势。硫氰酸红霉素市场，公司产能约为 3,000 吨/年，产能占有率达 43.86%，位列行业第二；头孢类中间体市场，7-ACA、D-7ACA 和 7-ADCA 合计拥有约 3,000 吨/年，产能占有率达 37.00%，是行业龙头；青霉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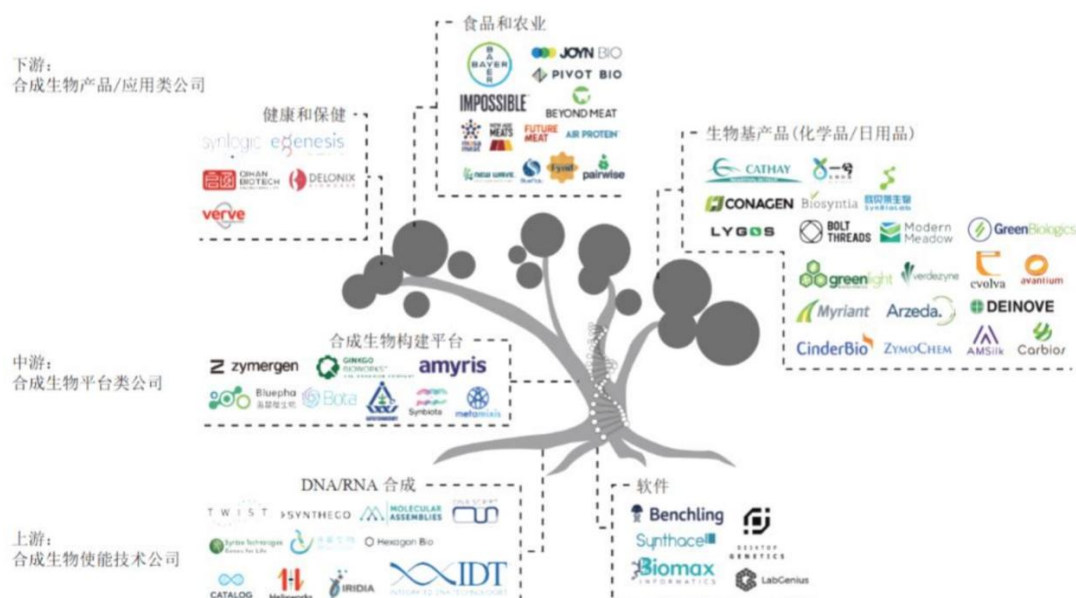
类中间体市场，公司 6-APA 产能约为 6,700 吨/年，产能占有率达 18.00%，位列行业第二。

抗生素中间体作为产业链上游，是整个产业链中技术、环保、资本门槛较高的环节。首先是抗生素中间体开发难度较大且核心技术壁垒较高，生产企业要有强大且持续的研发实力方能满足下游产品更新换代的需求，具有独立研发能力、具备核心技术且在成本、生产控制方面具有竞争力的企业才能在行业中持续发展。对于新进入者而言，先进的生产技术和工艺流程控制方能保证产品的质量，因此存在较高的技术壁垒；其次是抗生素中间体在生产过程中存在一定污染性，企业排放的主要污染物必须达到国家或地方规定的排放标准，同时随着国家和行业环保监察力度的不断升级，环保投入不足的企业已被逐渐淘汰，行业新进入企业将承担高额的治污成本和监管压力，因此存在较高的环保壁垒；再次是抗生素中间体行业属于资本密集型行业，对于资金投入的要求较高，生产用地、厂房、生产制造线、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的初始购置，及后续扩大生产规模所必需的投资，都对企业的资金实力提出了较高的要求，行业新进入企业若非具备较充足的资金储备以及较强的持续融资能力，将面临较大的障碍。

综上所述，目前在抗生素中间体领域行业竞争格局已经趋于稳定、市场需求饱满、产品价格稳中有升。

2、合成生物学竞争格局

合成生物学作为整合性平台，其直接输出的载体是菌种、催化酶和工艺，经过下游的应用于具体的场景获得最终产物，实现最终的价值。如为化工品、中间体和添加剂，还需要往更具应用属性的方向延伸，最终端才实现最大的价值。同时，合成生物学所使用的部分工具，已经实现公共化服务，如基因测序和 DNA 合成等，工具层也构成一个独立的体系。目前除公司外，合成生物学领域其他企业产业链格局大致如下：



来源：Synbiobeta，东兴证券研究所

锐康生物（即川宁生物上海研究院）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在上海临港新片区注册成立，系公司首次公开发发行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未来产品领域将围绕保健品原料、生物农药、高附加值天然产物、高端化妆品原料等领域进行布局。

锐康生物采用前沿的合成生物学技术，主要打造了合成生物学和酶催化技术平台，其研究创新性和先进性在于通过搭建了计算生物学菌种从头设计平台、自动化高通量菌种构建和筛选平台、多尺度发酵过程优化平台及大数据分析和机器学习平台，来智能高效的完成菌种的设计、构建、测试和学习的工程闭环，通过多轮的迭代，选育出性能优良，能完全满足工业化生产的工程菌，克服传统生物育种的局限性，并极大提高研发效率。具体包括如下几个方面：

（1）菌种的计算设计

用计算生物学在项目的起始阶段进行菌种的顶层设计，从全局视角，以全基因组代谢模型并辅以各种组学大数据来进行菌种的从头和整体设计。它克服了传统的依赖于研发人员对局部代谢途径理解的局限性和依赖于传统诱变和筛选为基础的非理性设计的传统生物育种的局限性。

（2）酶的计算设计

以计算酶工程和生物信息学为主要手段，来进行工业酶的理性设计，预测关键改造靶点，从而指导接下来的酶的自动化智能化快速改造和筛选。

（3）菌种和酶的自动化智能化高效构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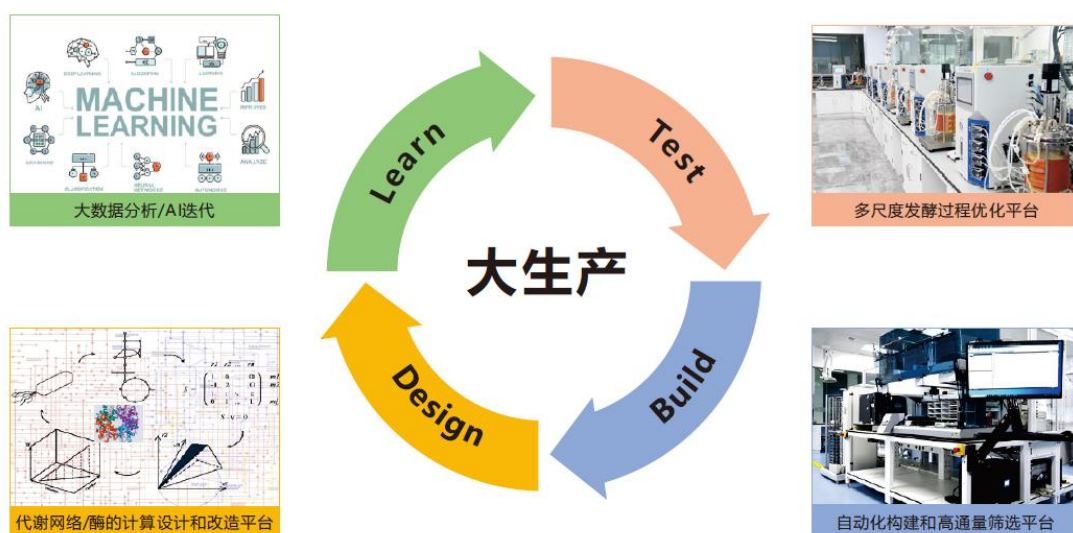
以自动化智能化合成生物学设备和液体工作站为主体的高通量菌种构建和高通量筛选设备为工具，进行菌种和酶的高通量快速构建和筛选。同传统依赖于人工为主的菌种构建和酶改造相比，大大提高研发效率，如：该自动化平台可实现 DNA 自动化组装能力 ≥ 3000 /月，基因组编辑能力 ≥ 9000 /月，相当于 20 个有经验的全职员工半年的工作量。因此，极大地提高研发的工作效率和准确度。

（4）多尺度过程优化和工艺包的高效开发

采用多尺度、大数据指导下的发酵过程优化技术，通过对发酵过程在各个尺度的考察，并结合大数据的采集和深度机器学习，从而快速高效完成发酵过程的优化和工程放大，快速实现产业化和形成产值。

（5）研发模式创新

以计算生物学从头设计开始，后根据计算设计结果利用自动化平台快速开展自动化、高通量菌种库构建和筛选；所采集到的各种海量数据经深度机器学习后，反馈到计算生物学平台再从头菌种设计，从而快速完成“设计-构建-测试-学习”（DBTL）的闭环，实现菌种优化的快速迭代和高效产出。该研发模式由于在项目的开始就已从关注细胞内全局代谢网络为重点来解决细胞内的复杂系统，又辅以自动化智能化的高通量菌种构建和筛选设备，故同传统的依赖于实验人员个人经验和技能相比，其工业菌种的研发效率极大提高。



目前公司已拥有 5 类优质的底盘菌种，包括大肠杆菌、酵母、链霉菌、枯草芽孢杆菌、

谷氨酸棒状杆菌等。研发产品主要聚焦在高附加值天然保健品原料和化妆品原料、生物农药、分子砌块、医美原料及动保类产品等板块。自成立以来锐康生物已打造出糖苷类化合物、氨基酸衍生物、黄酮类化合物以及萜类等化合物平台，可延伸出 100+ 化合物。此外，公司还拥有 700 万+ 的自主 IP 酶库、2000+ 实体酶工具箱、虚拟筛选以及全尺度模拟，运用多种代谢推动力推动产物合成。



报告期内，锐康生物通过自主研发已向川宁生物交付了红没药醇、5-羟基色氨酸、麦角硫因等产品，其中红没药醇发酵水平及纯度已达到较高水准，已成功进行了试生产，5-羟基色氨酸、麦角硫因等产品正在进行中试验证。相关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红没药醇：红没药醇主要存在于巴西桉树和洋甘菊等一些草本植物中。(-)- α -红没药醇主要作用是抗敏和消炎，被誉为化妆品中的味精，具有良好的抗炎、抗菌、和舒缓皮肤的特性，目前已被广泛添加应用于化妆品中，对增强肌肤的修复能力具有显著的功效。公司通过合成生物学法生产的产品具有如下特性：产品为单一手性，和植物提取产物绝对构型一致；100%天然度；纯度大于 98%。通过合成生物学技术所开发的工程菌及生产工艺达到业内最高的发酵水平（有机相大于 120g/l 发酵浓度和较高的糖转化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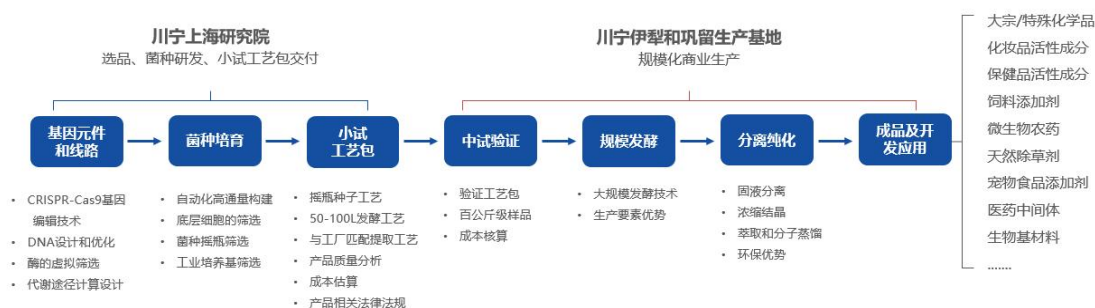
2) 5-羟基色氨酸：5-羟基色氨酸目前主要从非洲加纳籽原料提取，在欧美作为保健品原料，植物提取受非洲加纳籽产量和季节影响，价格有波动；且植提受限于植物区域限制和季节气候影响，产量少，无法满足市场需求。该产品由公司通过合成生物学技术来生产，其工艺达到业内最高的发酵水平和提取收率。公司就该产品通过微生物发酵法生产，故产品天然度为 100%，且生产成本低于植物提取。

3) 麦角硫因：麦角硫因是一种天然的稀有氨基酸衍生物，具有超强的抗氧化能力，

已知的抗氧化能力高于维生素 E、维生素 C、半胱氨酸、谷胱甘肽等。因其特殊的生物学功能和药理作用，于 2017 年获得欧盟及欧洲食品安全局的食物安全认证，在食品、化妆品、保健品及医药行业具有很重要的应用前景。公司开发了合成生物学技术来进行该产品的生产，因此该产品拥有和从蘑菇提取产品一样的天然度，且该技术和用蘑菇菌丝体发酵相比具有工艺简单、发酵周期短、产物浓度和糖转化率高等特点，因此具有显著的竞争优势。

2023 年公司拟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巩留县投资建设“绿色循环产业园项目”，主要建设可年产红没药醇 300 吨、5-羟基色氨酸 300 吨、麦角硫因 0.5 吨、依克多因 10 吨、红景天苷 5 吨、诺卡酮 10 吨、褪黑素 50 吨、植物鞘氨醇 500 吨及其他原料的柔性生产基地。此项目的实施是公司“双轮驱动战略”得以顺利实现的重要一环，是公司完成合成生物学从选品—研发—大生产的全产业链布局的关键一步，红没药醇、5-羟基色氨酸、麦角硫因等合成生物学系列产品的商业化生产，将标志着公司从资源要素驱动向技术创新驱动的成功转变，从而实现公司效益的稳步提升。具体情况如下：

从合成生物学选品、研发、到大生产全产业链



（三）报告期内的主要行业政策及影响

2022 年 5 月，国家发改委印发《“十四五”生物经济发展规划》指出开展前沿生物技术创新，推动合成生物学技术创新，突破生物制造菌种计算设计、高通量筛选、高效表达、精准调控等关键技术，有序推动在新药开发、疾病治疗、农业生产、物质合成、环境保护、能源供应和新材料开发等领域应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主要业务

公司隶属于医药制造业，地处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是国家“一带一路”发展战略的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域，主要从事生物发酵技术的研发和产业化。项目占地 1,319 亩，总投资已逾 80 亿元，建设有硫氰酸红霉素生产线一条、头孢系列中间体生产线二条、熊去氧胆酸粗品生产线一条，总产能约为 16,000 吨/年，主要产品包括硫氰酸红霉素、头孢类中间体（7-ACA、7-ADCA、D-7ACA）、青霉素中间体（6-APA、青霉素 G 钾盐）、熊去氧胆酸粗品、辅酶 Q10 菌丝体等，是国内抗生素中间体领域规模领先、产品类型齐全、生产工艺较为先进的企业之一。

公司当前生产的主要产品中，硫氰酸红霉素主要用于进一步合成大环内酯抗生素，如红霉素、罗红霉素、阿奇霉素等；7-ACA、D-7ACA 及 7-ADCA 主要用于合成头孢菌类药物；6-APA、青霉素 G 钾盐主要用于合成青霉素类抗生素药物；熊去氧胆酸（粗品）主要用于精制熊去氧胆酸；辅酶 Q10 菌丝体主要用于生产辅酶 Q10。各产品的主要用途具体如下：

产品名称	主要用途
硫氰酸红霉素	本品属大环内酯类抗生素，是红霉素的硫氰酸盐。本品为兽药，用于革兰氏阳性菌和支原体的感染；更多的作为原料药中间体用于生产红霉素、罗红霉素、阿奇霉素、克拉霉素等大环内酯类抗生素。
6-APA	6-APA 是生产半合成抗青霉素类抗生素氨苄西林（钠）和阿莫西林的重要中间体。阿莫西林系广谱半合成青霉素，能抑制细菌细胞壁的合成，使之迅速变为球形而破碎溶解，故在杀菌速度上优于青霉素和头孢菌素。
青霉素 G 钾盐	青霉素 G 钾盐主要用于生产青霉素类抗生素和部分头孢类抗生素，可用于生产医药中间体或直接生产青霉素钾、青霉素钠及克拉维酸钾等。
头孢类（中间体）	7-ACA 主要用于头孢他啶、头孢曲松、头孢噻肟等药物的生产。D-7ACA 主要用于合成头孢菌类药物，例如合成头孢氨苄、合成头孢拉定、合成羟氨苄头孢菌素等药物的生产。7-ADCA 主要用于合成头孢氨苄、头孢拉定和头孢羟氨苄等头孢菌素类药物。
熊去氧胆酸粗品	熊去氧胆酸粗品用于精制熊去氧胆酸、牛磺熊去氧胆酸。熊去氧胆酸可用于治疗胆结石、胆汁淤积性肝病、脂肪肝、各型肝炎、中毒性肝障碍、胆囊炎、胆道炎和胆汁性消化不良、胆汁返流性胃炎、眼部疾病等。
辅酶 Q10 菌丝体	用于合成提取辅酶 Q10，可治疗心血管疾病，如病毒性心肌炎、慢性心功能不全等。肝炎，如病毒性肝炎、亚急性肝坏死、慢性活动性肝炎。

注：公司熊去氧胆酸已向药品监督管理部门递交上市许可申请，并于 2022 年 11 月获得受理。2023 年 3 月，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完成熊去氧胆酸的注册现场检查。

公司始终坚持以“科技创新”带动业务发展为思路，以“研发创新”为川宁生物发展的核心驱动力，密切注视国际生物发酵和环保处理等前沿领域的发展。公司通过自主创新掌握了生物发酵领域的菌种优选、基因改良、生物发酵、提取、酶解、控制和节能环保技术，在重点技术、重点环节、重点领域实现了关键性突破。公司通过自主创新培育，掌握

了高产量菌种制备技术、500 立方发酵罐制备与优化设计、生产线高度自动控制、陶瓷膜过滤技术、纳滤膜浓缩技术、丙酮重结晶工艺、复合溶媒回收工艺技术。尤其是创造性地使用 500 立方生物发酵罐，为当前最大的抗生素及发酵中间体发酵罐，解决了超大发酵罐的设计建造、发酵液溶氧供给、无菌控制、营养传递和相关配套设施的瓶颈难题，大幅度提高了单批产量和效率，规模化效益明显。此外，公司在生产车间设计和在线控制设备技术领域的高起点及高度集成性，也奠定了公司在行业内的优势地位。

公司先后经相关部门的批准成立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微生物发酵抗生素中间体工程实验室”“新疆抗生素发酵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国家环境保护抗生素菌渣无害化处理与资源利用工程技术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企业技术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四批循环经济试点企业”；入选“2017 年第一批绿色制造体系示范名单”“工信部智能制造综合标准化与新模式应用项目名单”；荣获“2016 年十二五全国轻工科技创新先进集体”称号、“2016 年度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技进步一等奖”。截至 2022 年年末，公司已获得专利 64 项，其中发明专利 30 项。

（二）经营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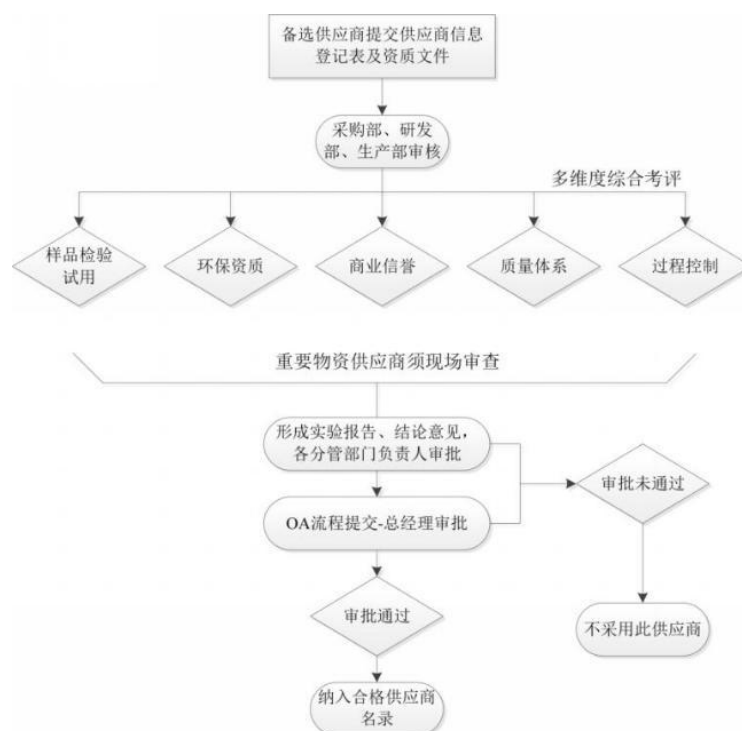
公司采用的经营模式是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的政策及特点、产业链上下游发展情况和主要产品情况等因素综合考量后确定的。公司根据自身多年经营管理经验及科学的管理方式，结合行业特色，形成了现有的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1）供应商选择制度

公司科学地制定了物资采购相关管理制度，维护供应链稳定，确保物料品质。公司对供应商进行了严格风险管理，对供应商实行准入制度，必要时开展现场质量审计，根据质量审计的最终结果并通过严格的资格确认流程，选定符合公司生产需要的供应商，经质量部门审核批准后将列入“合格供应商名单”。公司建立了供应商资质审查小组和考核小组，对合格供应商进行定期检查、适时评价与动态管理，每年度 1 月对上年度合格供应商进行评价，并更新合格供应商目录。

此外，公司还建立了供应商分级管理制度，将合格供应商分为 A、B、C 三个类别，分别对应主要原料、次要原料和低值易耗品。具体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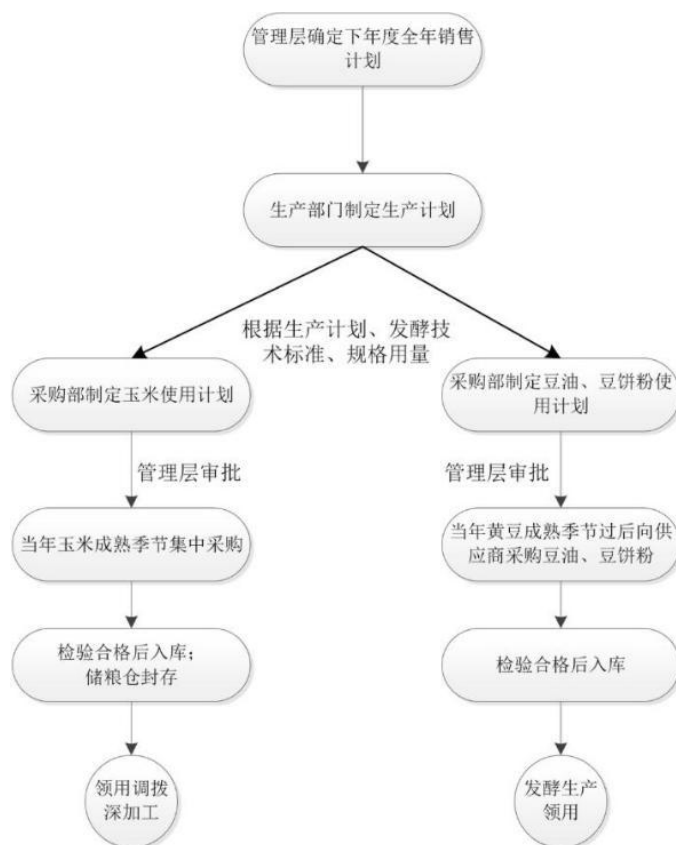


（2）采购流程

公司认真践行“全力创新、全员营销、饱和生产、压缩成本、创造蓝海”的经营方针，采购中严格贯彻“三三制”原则，通过比选方式对主要原材料实施集中采购。根据需求及市场情况，从名单中初选三家以上的合规供应商参与报价，由来自公司三个部门的人员与供货商举行多轮的价格谈判，同时多措并举，在保证采购质量的前提下有效降低采购成本。

①主要农作物原料采购流程

玉米、黄豆饼粉、大豆油等是公司通过生物发酵技术制备医药中间体等产品的核心原料。公司每年第三季度制定当年玉米使用计划，根据全年生产计划预估玉米使用量，按照预估量在三季度末四季度初完成向玉米收购企业的集中大批量采购工作，其余时间段根据生产计划和玉米库存量小批量采购玉米，采购价格采取随行就市的定价模式；大豆油、黄豆饼粉主要向供应商直接采购。公司主要农作物原料采购流程图如下：



②其他原料采购流程

公司针对其他原料采购制定了《原辅料采购管理制度》、《原辅料检验管理制度》等。公司生产部门根据生产状况制定月生产计划，经相关负责人确认后，将月生产计划、周生产计划通知物流部；物流部根据库存数量、运输的时间周期等确定采购数量，将采购请求提交给采购部进行复核验证；采购部复核验证无误后，向合格供应商进行原材料采购；原材料到厂后，由质量部对其进行取样检验，验收合格后办理入库手续。对于低值易耗品，由库管员对其数量和质量进行验收。公司其他原料采购流程图如下：



③委外加工的流程

公司向外协加工厂商提供主要原材料玉米，外协厂商严格按照公司生产要求规格进行生产，公司委派专人定期对外协厂商生产环节、物料存储、质量检测等情况进行监察监督。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产品均为自主生产，总体上采取以销定产的模式组织生产工作。生物发酵制

备医药中间体技术复杂，工序繁多，在中间体生产过程中需要各个生产车间协同生产。在生产环节，各生产车间严格按照产品工艺规程、岗位标准操作规程、设备标准操作规程和清洁标准操作规程执行，确保生产的产品符合各项质量标准。生产完成后，质量部组织对产品质量进行检验，检验合格后进入成品库。公司不断通过提升生产工艺水平、细化相关制度，实现生产管理的标准化和规范化。公司生产部门负责编制生产计划，物流部门结合生产计划和材料库存量提交采购申请，采购部根据申请完成物料采购，物料经质量部验收后交由物流部入库，生产部门结合生产进度领用原材料，投入生产。

3、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为抗生素中间体，客户包括抗生素原料药、制剂制造商及贸易商，公司对此三类客户均保持一致的销售模式和政策。公司每月根据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竞争对手产品定价等因素来确定产品的基准销售价格。同时根据客户订货数量来确定产品实际售价并签订销售合同；对于部分长期合作的销售量较大的客户，公司采取了提前锁定销售价格区间的模式。具体如下：

（1）内销销售模式

公司国内销售以直接销售为主，下游客户主要为抗生素原料药及制剂制造商，少部分为贸易商，公司在与客户取得联系就产品质量规格、杂质控制等技术指标达成一致后，直接签订购销合同。

（2）出口销售模式

公司外国销售以直接销售与间接销售相结合的模式，下游客户主要为境外医药企业和境外贸易商。公司通过自身或中间商与外国客户建立合作关系后，经过客户调研、确认等程序后直接出口。公司与部分国外贸易商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直接出口产品给国外贸易商。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资源及成本优势

公司充分利用新疆伊犁地区的地理、资源及区位优势，从多维度降低生产成本，使公司产品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更具成本优势。具体情形如下：

1、气候方面：公司地处伊犁河谷，当地具有适合生物发酵的温度、湿度等气候条件，适宜的气候条件能够提高发酵水平，进而降低公司的生产成本。

2、原料方面：公司所在地靠近玉米产区，且光照充足，玉米蛋白含量较高，整体生产成本相对低于内地生产企业，玉米价格相较内地便宜 20%以上。

3、能动方面：公司建有火力发电厂并且靠近煤炭产地，且整个新疆地区煤炭、能源成本相对较低，公司能源成本具有明显优势，能源成本相较内地便宜 50%以上。

4、区位方面：公司地处的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是国家“一带一路”“丝绸之路”发展战略的核心区域，公司可以通过跨境贸易的方式从国外采购生产所需的原材料，进一步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同时公司目前享受霍尔果斯经济特区“五免五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

（二）环保优势

川宁生物始终坚持“环保优先，永续发展”的战略，始终秉承“树立全球抗生素行业环保典范”的理念。环保设施总投入近 25 亿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25%以上，环保系统占地面积 300 余亩，占厂区总面积的 20%以上。先后引进国内外先进的分子筛、疏水性活性炭、MVR、特种膜、喷雾干燥等关键技术装备，解决了环保“三废”治理问题，在废水、废气、废渣三个方面的处理能力已经达到先进水准。

1、发酵尾气处理领域：采用了“进口分子筛转轮、疏水性活性炭床、高温热氧化”等高端集成技术，使得川宁生物发酵尾气异味治理系统的各项指标正常稳定，去除率保持在 95%以上，净化尾气出口 VOCs 在 1ppm 以下。因此，川宁生物申报的“生物发酵抗生素生产尾气处理技术集成及应用”科技成果被鉴定为国际先进水平，荣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2016 年度科技进步一等奖”。

2、废水处理领域：采用了“MVR 蒸发”和“超滤+DTNF+DTRO”组合膜滤深度处理等多项技术，80%以上废水经处理后回用于循环冷却水、生产前工序用水、热电锅炉用水等，实现废水资源化循环利用，节约了一次水资源。

3、菌渣处理领域：采用了针对抗生素菌渣的“DD 高压电子辐射”“高温水解+喷雾干燥/圆盘干燥”先进技术，同时菌渣经无害化处理后作为生产有机肥的原料，实现了资源化循环利用。因此川宁生物于 2018 年 1 月经国家生态环境部批准，建立了“国家环境保护抗生素菌渣无害化处理与资源利用工程技术中心”，该工程技术中心于 2020 年 11 月和

2021 年 1 月先后通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国家生态环境部验收。2023 年 1 月，利用公司抗生素菌渣制成的肥料完成在新疆地区的豁免认证，允许将抗生素菌渣制成的肥料在新疆地区用于种植农作物，种植的农作物不得进入食品链。

公司始终视环保为企业的生命线，始终坚持“环保优先、永续发展”的环保理念，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将环境保护、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的理念贯穿于企业的生产经营的过程中，积极推动从以末端治理为主的污染控制措施向以源头削减为主的清洁生产方式转变，努力实现环境质量和环境绩效整体提升，促进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深度融合、相互协调，加快构建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企业，着力在行业内建立起环保“三废”治理标杆性企业，实现环境效益、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共赢。在国家对环境保护、安全生产日趋重视的背景下，抗生素中间体行业内的落后产能将逐步被淘汰，新增项目的审批难度也在加大，而公司在抗生素中间体行业形成了较高的环保壁垒，优势明显。

（三）技术创新优势

合成生物学技术创新：公司通过菌种从头计算设计、自动化高通量菌种构建和筛选、多尺度发酵过程优化以及大数据分析和机器学习，来完成菌种的设计、构建、测试和学习的工程闭环，通过多轮的迭代，“智造”出性能优良、适合工业化生产的工程菌，该流程克服了传统生物育种的局限性，并极大提高研发效率。

生物发酵技术创新：公司通过自主创新、技术引进、技术集成，在核心技术、关键环节、重点领域实现了多项突破。川宁生物独创的 500m³发酵罐为目前全球范围内抗生素最大发酵罐，单批次产量和效率大幅度提高，规模化效益显著。公司注重创新投入，破解“卡脖子”难题，率先打破国外技术壁垒成为我国首家酶法生产 7-ADCA 产品的企业，新工艺大幅降低产品生产成本，提高公司经济效益。

截至 2022 年年末，公司拥有专利 64 项，其中发明专利 30 项；拥有 30 余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发酵技术、酶反应技术等关键核心技术；正在承担或参与的国家及省部级重大科技项目共有 7 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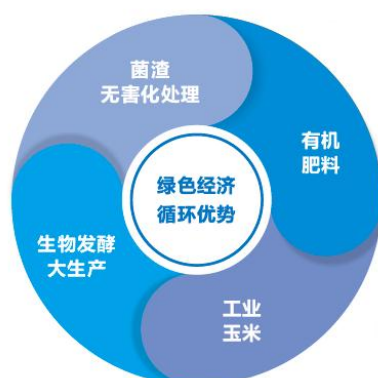
（四）规模生产优势

公司发酵、提取设备种类丰富，可以切换生产不同品类的产品，公司是抗生素中间体领域规模领先、产品类型齐全、生产工艺领先的企业之一，销售产品包括硫氰酸红霉素、

6-APA、7-ACA 及青霉素 G 钾盐等，涵盖了大环内酯类抗生素及广谱类抗生素的主要中间体。公司独创的 500m³发酵罐为目前全球范围内抗生素最大发酵罐，单批次产量和效率大幅度提高，规模化效益显著。

（五）绿色经济循环优势

公司发酵生产过程产生的菌渣通过严格的无害化处置工艺，有效消除菌渣中抗生素残留等有害因素和环境不利影响，处置后产生的有机肥用于工业玉米、大豆等农作物定向种植，收获的玉米、大豆等农作物全部回用于公司产品的发酵生产过程，形成可供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及社会各界全过程监督、风险受控的闭环式菌渣无害资源化处理新模式，建立起现代医药制造业与现代农业跨界结合的绿色循环经济产业供应链体系，实现菌渣的无害化处理和高效资源化利用。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1）报告期内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坚定贯彻“双轮驱动”发展战略，持续聚焦“饱和生产、压缩成本、全力创新、全员营销、创造蓝海”的生产经营方针，产品订单和产品价格较上年同期保持稳定增长。2022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8.21 亿元，同比增长 18.21%，其中硫氰酸红霉素实现营业收入 13.21 亿元，同比增长 23.95%；头孢类中间体实现营业收入 8.37 亿元，同比增长 6.56%；青霉素类中间体实现营业收入 13.73 亿元，同比增长 14.94%。其他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0.43 亿元，同比增加 367.73%。2022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4.12

亿元，同比增长 269.5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7 亿元，同比增长 147.15%。整体经营情况呈现向好的态势，主要原因如下：

1) 公司 2022 年主要产品销售价格较去年同期均有上涨，其中硫氰酸红霉素平均销售价格相较去年同期上涨 17.74%、6-APA 平均销售价格相较去年同期上涨 41.87%、青霉素 G 钾盐平均销售价格相较去年同期上涨 56.93%。

2) 2021 年第 4 季度公司因短暂停产，停工损失为 7,625.48 万元，导致公司 2021 年度利润水平相对较低；2022 年 9 月公司因再次短暂停产，停工损失为 3,931.04 万元，停工损失相比 2021 年下降 48.45%。

(2) 报告期内重点工作

1) 成功登陆资本市场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组织推动 IPO 上市，经过公司全体上下不懈努力，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7 日正式登陆深交所创业板，成为新疆伊犁地区首家 A 股上市企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价格为人民币 5.00 元/股，共发行 222,800,000 股，占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 10.02%，共募集资金 1,114,000,000 元。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上海研究院研发项目”及“偿还银行借款”，公司本次成功上市有效优化了公司了债务结构，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了坚实的财务基础，公司将继续投建“绿色循环产业园项目”及“上海研究院研发项目”，不断拓展业务范围，加快实现现代农业与生物发酵工业的跨界组合，构建合成生物学研发、生产一体化的全产业链型公司。

2) 研发创新硕果累累

公司深入推进上海研究院合成生物学自动化、智能化研发平台的建设，上海研究院已利用先进的合成生物学、系统生物学、计算生物学、代谢工程、酶工程等现代工业生物技术，构建了合成生物学综合研发体系，搭建了计算生物学菌种设计平台、自动化高通量菌种构建和筛选平台、多尺度发酵过程优化平台及大数据分析和机器学习平台，智能且高效的完成了菌种的设计（Design）-构建（Build）-测试（Test）-学习（Learn）的工程闭环和循环。

上海研究院自 2021 年 5 月正式运营以来，已分别打造出了 5 类优质的底盘菌种和化合物平台，底盘菌种包括大肠杆菌、酵母菌、链霉菌、枯草芽孢杆菌、谷氨酸棒状杆菌等；

化合物平台包括糖苷类化合物、氨基酸衍生物、黄酮类化合物、抗生素中间体、萜类等，并可延伸出 100+化合物。此外，公司还拥有 700 万+的自主 IP 酶库、2000+实体酶工具箱、虚拟筛选以及全尺度模拟，运用多种代谢推动力推动产物合成。报告期内，锐康生物通过自主研发已向川宁生物交付了红没药醇、5-羟基色氨酸、麦角硫因等 3 个产品，其中红没药醇发酵水平及纯度已达到领先水准，已成功进行了试生产，5-羟基色氨酸、麦角硫因等产品正在进行中试验证。

3) 环保战略开始创造红利

公司与国家生态环境部共同在公司设立了国家环境保护抗生素菌渣无害化处理与资源化利用工程技术中心，专门进行抗生素菌渣无害化处理及资源化利用领域的研究。自工程技术中心成立以来，公司积极组织建立了用于菌渣肥料化利用安全性评价的中试实验田和大型示范基地，并已经实现抗生素菌渣无害化处理到菌渣肥料试验田定向施肥，产出原料回用的闭环模式，此模式已稳定运行多年。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动以抗生素菌渣制成的有机肥的豁免认证，在公司的不懈努力下，取了显著成果。2023 年 1 月公司顺利完成了以抗生素菌渣制成的有机肥在新疆地区的豁免认证，允许将其制成肥料在新疆地区用于种植农作物，抗生素菌渣的市场化将为公司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标志着公司环境保护工作迈向新的纪元。

4) 饱和产能、压缩成本

报告期内，将“质量意识、环保意识、创新意识、精益意识”贯穿于生产经营全过程，积极推进饱和产能、减排控污、节能降耗等工作，引入了新产品辅酶 Q10 菌丝体，并利用现有生产线实现了柔性生产，大幅提升边际收益。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820,657,857.71	100%	3,232,014,638.04	100%	18.21%
分行业					

医药制造业	3,573,933,807.99	93.54%	3,054,938,953.98	94.52%	16.99%
其他	246,724,049.72	6.46%	177,075,684.06	5.48%	39.33%
分产品					
医药中间体	3,531,006,540.81	92.42%	3,045,761,080.07	94.24%	15.93%
其他产品	42,927,267.18	1.12%	9,177,873.91	0.28%	367.73%
其他	246,724,049.72	6.46%	177,075,684.06	5.48%	39.33%
分地区					
华北	1,151,821,858.67	30.15%	1,129,880,156.22	34.96%	1.94%
华东	1,263,765,182.85	33.08%	668,490,487.53	20.68%	89.05%
华中	327,482,769.80	8.57%	304,872,455.99	9.43%	7.42%
西南	249,513,134.91	6.53%	216,254,242.31	6.69%	15.38%
西北	244,683,810.64	6.40%	229,380,522.77	7.10%	6.67%
华南	153,552,702.66	4.02%	54,296,084.19	1.68%	182.81%
东北	134,334,252.26	3.52%	65,748,836.20	2.04%	104.31%
东南	94,339.60	0.00%	14,130.97	0.00%	567.61%
出口	295,409,806.32	7.73%	563,077,721.86	17.42%	-47.54%
分销售模式					
直接客户	2,891,945,788.75	75.69%	2,559,242,819.14	79.18%	13.00%
贸易商客户	928,712,068.96	24.31%	672,771,818.90	20.82%	38.04%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医药制造业	3,573,933,807.99	2,694,791,373.86	24.60%	16.99%	13.51%	2.31%
分产品						
医药中间体	3,531,006,540.81	2,641,749,743.90	25.18%	15.93%	11.80%	2.77%
分地区						
华北	1,151,821,858.67	838,656,049.48	27.19%	1.94%	-9.92%	9.59%
华东	1,263,765,182.85	869,290,504.88	31.21%	89.05%	68.61%	8.33%
分销售模式						
贸易商客户	928,712,069.19	727,572,699.49	21.66%	38.04%	54.02%	-8.12%
直接客户	2,891,945,788.52	2,145,643,379.18	25.81%	13.00%	5.09%	5.59%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医药制造业	销售量	KG	13,045,898.95	14,025,083.05	-6.98%
	生产量	KG	13,783,339.75	12,815,323.63	7.55%
	库存量	KG	2,349,635.72	1,612,381.51	45.7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医药制造业产品报告年度期末库存量为 2,349,635.72KG，较上年末增长 45.72%，主要系本期生产新产品辅酶 Q10 菌丝体按重量入库，按湿量测定进行销售所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医药制造业	营业成本	2,694,791,373.86	93.79%	2,373,961,006.06	94.43%	13.51%
其他	营业成本	178,424,704.81	6.21%	140,127,941.80	5.57%	27.33%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医药中间体	营业成本	2,641,749,743.90	91.94%	2,362,958,582.32	93.99%	11.80%
其他产品	营业成本	53,041,629.96	1.85%	11,002,423.74	0.44%	382.09%
其他	营业成本	178,424,704.81	6.21%	140,127,941.80	5.57%	27.33%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报告期内，新设立子公司伊犁科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新设立公司自设立日起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664,098,131.08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3.59%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808,010,132.97	21.15%
2	客户 2	270,367,452.58	7.08%
3	客户 3	243,407,079.64	6.37%
4	客户 4	172,205,663.64	4.51%
5	客户 5	170,107,802.25	4.45%
合计	--	1,664,098,131.08	43.59%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012,995,706.5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55.3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631,545,503.57	34.52%
2	供应商 2	103,188,631.76	5.64%
3	供应商 3	100,660,516.62	5.50%

4	供应商 4	94,948,381.84	5.19%
5	供应商 5	82,652,672.75	4.52%
合计	--	1,012,995,706.54	55.37%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1,457,199.53	9,788,238.52	17.05%	
管理费用	144,078,476.41	230,648,836.20	-37.53%	管理费用报告年度金额为 14,407.85 万元，较上年减少 37.53%，主要系报告期内成本相关修理费计入成本所致。
财务费用	123,007,521.65	177,767,445.24	-30.80%	财务费用报告年度金额为 12,300.75 万元，较上年减少 30.80%，主要系报告期内借款利息减少，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35,381,740.73	32,951,966.51	7.37%	
税金及附加	54,938,193.69	40,006,185.29	37.32%	税金及附加报告年度金额为 5,493.82 万元，较上年增长 37.32%，主要系报告期内应交增值税增加，对应附加税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抗生素原料药企业菌渣无害化处理与资源化利用技术研究	解决菌渣综合利用的技术和政策支撑问题，促进公司环保减负，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	已获得销售许可，在进行产品试生产及工艺调整	处置技术和产品质量满足相关标准要求，形成政策建议并获得准予销售的行政许可	进一步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环保领先地位，提升公司整体信誉度，项目成果应用可为公司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
麦角甾醇研发项目	丰富公司产品线，提升企业市场竞争力	中试	产品质量符合要求，形成销售	产品研发进展及未来生产、销售尚存在不确定性
2001 项目	丰富公司产品线，提升企业市场竞争力	小试	产品质量符合要求，形成销售	中国市场首个通过生物法生产 7-ADCA，可丰富公司在中间体领域的产品种类，有利于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1901 项目	丰富公司产品线，提升企业市场竞争力	小试	完成工艺验证，达到立项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技术指标	产品研发进展及未来生产、销售尚存在不确定性
2002 项目	丰富公司产品线，提升企业市场竞争力	小试	完成工艺验证，达到立项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技术指标	产品研发进展及未来生产、销售尚存在不确定性
2005 项目	丰富公司产品线，提升企业市场竞争力	完成中小试	产品质量符合要求，形成销售	产品研发进展及未来生产、销售尚存在不确定性
2006 项目	丰富公司产品线，提升企业市场竞争力	小试	完成工艺验证，达到立项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技术指标	产品研发进展及未来生产、销售尚存在不确定性
2003 项目	丰富公司产品线，提升企业市场竞争力	小试	得到遗传转化的突变体菌株	产品研发进展及未来生产、销售尚存在不确定性
2101 项目	通过菌种研发，进一步提高产品产量，提升产品竞争力	小试	完成小试验证	产品研发进展及未来生产、销售尚存在不确定性
2103 项目	丰富公司产品线，提升企业市场竞争力	小试	中试验证成功	产品研发进展及未来生产、销售尚存在不确定性
2105 项目	丰富公司产品线，提升企业市场竞争力	小试	完成工艺验证	产品研发进展及未来生产、销售尚存在不确定性
2201 项目	丰富公司产品线，提升企业市场竞争力	中试	中试验证成功	在锐康生物交付的红没药醇第二代菌种及工艺包基础上进行中试放大生产研究，丰富公司在合成生物学领域的产品管线，有利于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2202 项目	丰富公司产品线，饱和产能，提升企业市场竞争力	中试	中试验证成功	产品研发进展及未来生产、销售尚存在不确定性
(-)- α -红没药醇	用于皮肤保护、皮肤护理化妆品以及口腔卫生产品	第二代菌种及工艺包已交付川宁生物生产基地，目前仍在持续改造菌种，进一步提高效价	工业化水平	是锐康生物成立以来第一个可工业化的合成生物产品，为公司创新发展提供有力支撑，有利于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和优化工艺		
5-羟基色氨酸	丰富公司产品线，提升企业市场竞争力	小试	工业化水平	产品研发进展及未来生产、销售尚存在不确定性
RCB104 项目	丰富公司产品线，提升企业市场竞争力	小试	工业化水平	产品研发进展及未来生产、销售尚存在不确定性
RCE00 项目	酶催化在药物合成领域的应用与相关中间体产品开发	3 个中间体进入中试，还有 5 个中间体小试研发中	一系列酶催化特色药物中间体产品实现商业化	产品研发进展及未来生产、销售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32	124	6.45%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3.00%	3.10%	-0.10%
研发人员学历			
博士	9	10	-10.00%
硕士	26	25	4.00%
本科	66	51	29.41%
本科以下	31	38	-18.42%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82	66	24.24%
30~40 岁	50	57	-12.28%
40 岁以上	0	1	-100.00%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35,381,740.73	45,473,333.58	39,266,017.5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0.93%	1.41%	1.08%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12,521,367.07	14,218,332.04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27.54%	36.21%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11.25%	6.21%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川宁研发项目抗生素菌渣有机肥用于工业农作物定向种植绿色循环经济研究，于 2021 年 9 月结题，转为无形资产-非专利技术，2022 年无新发生的符合资本化研发投入。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15,911,370.86	2,705,561,032.95	7.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4,273,321.61	1,902,349,857.44	16.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1,638,049.25	803,211,175.51	-13.8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4,102,911.50	-1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201,925.02	52,267,618.36	3.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01,925.02	-48,164,706.86	-12.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14,507,775.48	932,928,100.00	137.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38,584,389.34	1,682,220,613.51	3.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5,923,386.14	-749,292,513.51	163.5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17,463,485.15	-759,268.32	147,276.3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年度金额为 47,592.34 万元，较上年增长 163.52%，主要系本期公开发行股份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890.19	-1.83%	远期结汇损失及贴现利息	是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81	-0.01%	计提未交割的远期外汇，及冲回已交割远期外汇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是
资产减值	-1,655.59	-3.40%	存货结存价值与最近一季度销售均价差异产生的跌价损失	是

营业外收入	3.44	0.01%	包装破损赔偿款	否
营业外支出	5,752.39	11.80%	停产导致的停工损失	否
信用减值损失	-1,426.29	-2.92%	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是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2 年初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金额	占总资 产比例		
货币资金	1,632,031,476.79	15.71%	510,050,138.54	5.39%	10.32%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公开发行股份所致
应收账款	877,597,384.20	8.45%	780,823,530.95	8.25%	0.20%	
存货	1,383,634,677.19	13.32%	1,453,496,613.21	15.36%	-2.04%	
长期股权投资	6,929,274.26	0.07%	0.00	0.00%	0.07%	
固定资产	5,467,059,602.39	52.62%	5,819,120,782.34	61.50%	-8.88%	
在建工程	60,124,638.00	0.58%	96,383,894.03	1.02%	-0.44%	主要系报告期内川宁生物熊去氧胆酸精制项目转固所致。
使用权资产	11,381,348.67	0.11%	4,074,451.41	0.04%	0.07%	主要系报告期内川宁生物新增安阳世纪 10 年仓储租赁所致。
短期借款	978,830,918.34	9.42%	700,349,677.65	7.40%	2.02%	主要系报告期内保证借款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38,003,146.17	0.37%	21,263,299.02	0.22%	0.15%	主要系报告期业务增长所致。
长期借款	1,428,000,000.00	13.74%	2,092,000,000.00	22.11%	-8.37%	主要系报告期归还抵押及保证借款所致。
租赁负债	10,202,577.10	0.10%	3,126,247.94	0.03%	0.07%	主要系报告期内川宁生物新增安阳世纪 10 年仓储租赁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210,550.00	-58,079.86						1,152,470.14
金融资产小计	1,210,550.00	-58,079.86						1,152,470.14
上述合计	1,210,550.00	-58,079.86						1,152,470.14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1）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7,907,115.65 元的远期结汇保证金。

（2）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金额为 1,920,000.00 元。

（3）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伊犁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伊犁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分行于 2020 年 11 月 26 日签订《抵押合同》，公司以房屋建筑物及房屋占用范围内的国有出让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取得 420,000,000.00 元的长期借款。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根据上述抵押合同获得的借款余额为 223,500,000.00 元，该抵押的固定资产账面净值为人民币 1,427,502,076.88 元，土地使用权的账面净值为人民币 89,933,021.96 元。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54,201,925.02	52,267,618.36	3.7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操作方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衍生品投资类型	衍生品投资初始投资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期初投资金额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期末投资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伊犁分行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		2021 年 08 月 11 日	2022 年 01 月 28 日	1,599.05		1,638.65	0	0	0.00%	11.0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伊犁分行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		2021 年 08 月 11 日	2022 年 02 月 25 日	961.47		985.67	0	0	0.00%	10.4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伊犁分行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		2021 年 08 月 11 日	2022 年 03 月 25 日	1,284.78		1,316.16	0	0	0.00%	11.9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伊犁分行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		2021 年 08 月 11 日	2022 年 04 月 27 日	1,292.86		1,318.74	0	0	0.00%	12.94
中国银行伊犁分行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		2022 年 01 月 19 日	2022 年 05 月 27 日	0	954.36	958.28	0	0	0.00%	-54.03
中国银行伊犁分行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		2022 年 01 月 19 日	2022 年 06 月 24 日	0	954.36	959.64	0	0	0.00%	-46.85
中国银行伊犁分行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		2022 年 01 月 19 日	2022 年 07 月 28 日	0	954.36	961.32	0	0	0.00%	-50.38
中国银行	非关	否	远期外		2022 年 04	2022 年 09	0	0.06	0.06	0	0	0.00%	-0.01

伊犁分行	关联方		汇合约		月 13 日	月 30 日							
中国银行伊犁分行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		2022 年 04 月 13 日	2022 年 09 月 30 日	0	637.46	640.61	0	0	0.00%	-54
中国银行伊犁分行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		2022 年 04 月 13 日	2022 年 10 月 31 日	0	0.06	0.06	0	0	0.00%	-0.01
中国银行伊犁分行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		2022 年 04 月 13 日	2022 年 10 月 31 日	0	637.46	641.19	0	0	0.00%	-70.62
中国银行伊犁分行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		2022 年 04 月 13 日	2022 年 11 月 30 日	0	0.06	0.06	0	0	0.00%	-0.01
中国银行伊犁分行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		2022 年 04 月 13 日	2022 年 11 月 30 日	0	637.46	641.52	0	0	0.00%	-75.08
中国银行伊犁分行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		2022 年 04 月 13 日	2022 年 12 月 30 日	0	0.06	0.06	0	0	0.00%	-0.01
中国银行伊犁分行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		2022 年 04 月 13 日	2022 年 12 月 30 日	0	637.46	641.9	0	0	0.00%	-56.64
中国银行伊犁分行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		2022 年 05 月 13 日	2022 年 07 月 28 日	0	678.98	679.34	0	0	0.00%	3.14
中国银行伊犁分行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		2022 年 05 月 13 日	2022 年 08 月 29 日	0	678.98	679.38	0	0	0.00%	-5.85
中国农业银行伊犁分行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		2022 年 05 月 19 日	2022 年 09 月 30 日	0	675.24	676.47	0	0	0.00%	-18.88
中国农业银行伊犁分行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		2022 年 05 月 19 日	2022 年 10 月 31 日	0	675.24	676.43	0	0	0.00%	-40.55
中国农业银行伊犁分行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		2022 年 05 月 19 日	2022 年 11 月 30 日	0	675.24	676.37	0	0	0.00%	-40.29
中国农业银行伊犁	非关联方	否	远期外汇合约		2022 年 05 月 19 日	2022 年 12 月 30 日	0	675.24	676.27	0	0	0.00%	-20.54

分行													
中国农业 银行伊犁 分行	非关 联方	否	远期外 汇合约		2022 年 10 月 13 日	2023 年 01 月 20 日	0	1,350.92		0	0	0.00%	38.66
中国农业 银行伊犁 分行	非关 联方	否	远期外 汇合约		2022 年 10 月 13 日	2023 年 02 月 24 日	0	1,350.92		0	0	0.00%	38.26
中国农业 银行伊犁 分行	非关 联方	否	远期外 汇合约		2022 年 10 月 13 日	2023 年 03 月 29 日	0	1,350.92		0	0	0.00%	38.33
合计				0	--	--	5,138.16	13,524.84	14,768.18	0	0	0.00%	-368.97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涉诉情况（如适用）				无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一）风险分析 1. 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走势与公司判断汇率波动方向发生大幅偏离的情况下，公司锁定汇率后支出的成本可能超过不锁定时的成本支出，从而造成公司损失。 2. 内部控制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部控制机制不完善而造成经营风险。 3. 履约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存在合约到期无法履约造成违约而带来的风险。 4. 法律风险：因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二）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就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操作规定、审批权限、内部操作流程、信息保密与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该制度符合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所制定的风险控制措施切实有效； 2. 为避免汇率大幅波动带来的损失，公司会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策略，最大限度的避免汇兑损失； 3. 公司外汇交易行为均以套期保值为手段，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外汇交易； 4. 公司审计部门将对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决策、管理、执行等工作的合规性进行监督检查，对资金使用情况									

	盈亏情况进行审查。 5. 为控制交易违约风险，公司仅与具有合法资质的大型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核算和披露。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不适用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独立董事就本次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出具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及子公司结合实际业务情况开展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套期保值原则、不以投机为目的，有利于规避和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财务费用及整体经营的不利影响，有利于控制外汇风险。公司管理层就套期保值业务出具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业务发展需求，具有可行性。在合法、审慎的原则下开展套期保值，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2 年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102,168.31	40,000.00	40,000.00	0	0	0.00%	63,703.71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0
合计	--	102,168.31	40,000.00	40,000.00	0	0	0.00%	63,703.71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574号”文《关于同意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的批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222,80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114,000,000.00 元。扣除承销保荐费、律师费用、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用、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共计 92,316,909.17 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 1,021,683,090.83 元，其中超募资金总额为 421,683,090.83 元。报告期内，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为 400,000,000.00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637,037,148.47 元（公司应结余募集资金与实际结余募集资金有差异，主要系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以募集资金支付应付的发行费 945.84 万元、尚未置换已用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589.62 万元及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0.06 万元所致）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上海研究院建设项目	否	20,000	20,0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0	0	不适用	否
偿还银行借款	否	40,000	40,000	40,000	40,000	100.00%	2022 年 12 月 31 日	0	0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0,000	60,000	40,000	40,000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报告期内尚未使用超募资金	否									不适用	否
合计	--	60,000	60,000	40,000	40,000	--	--	0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超募资金 42,168.31 万元，暂未用于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1）公司募投项目尚未建设完成；（2）尚未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3）发行费用尚未支付完毕。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1）公司向全资子公司上海锐康生物技术研发有限公司注资，锐康生物系募投项目上海研究院建设项目实施主体，注资完成后，锐康生物置换前期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2）公司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3）支付剩余发行费用；（4）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暂未投入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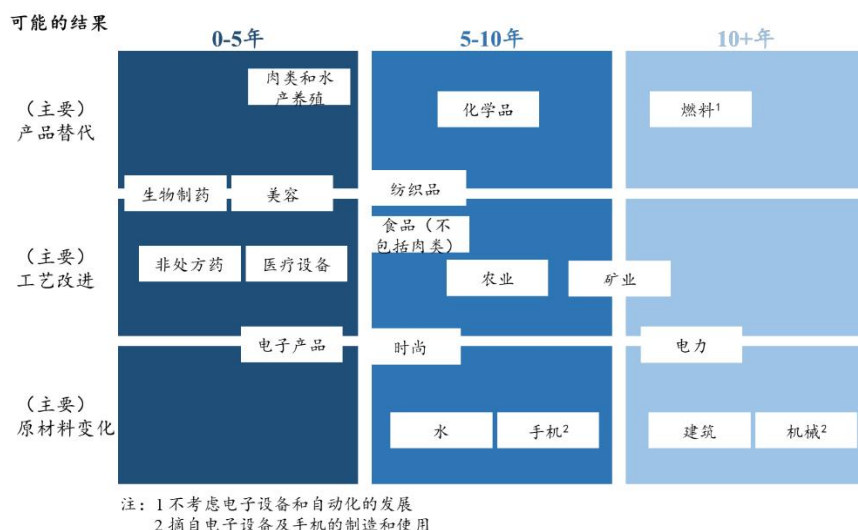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趋势

合成生物学是“第三次生物科技革命”，是对传统制造业进行的科技升级，其凭借其明显的成本、环保、技术壁垒优势，正获得资本的青睐，并逐步应用于生活的各个方面。合成生物学行业快速扩容，预计到 2024 年全球市场规模将达到 189 亿美元。根据 Reportlinker 发布的统计，2022 年合成生物学全球市场规模为 131.10 亿美元，较 2021 年增长 30.20%，出现明显提升。2021-2026 年的复合年增长率可达 27.27%，到 2026 年全球合成生物学市场可达 336.30 亿美元。根据波士顿咨询集团的展望，合成生物学对不同行业的预计影响时间如下：



来源：CB Insights，波士顿咨询集团，《合成生物学信息参考》，东吴证券研究所

中国合成生物学尚处于早期阶段，大部分创业型公司还没进入到产品落地的阶段，主要是小规模的开发与应用，市场格局尚未形成。我国合成生物学公司主要分为平台型公司与产品型两类。其中平台型公司需要掌握细胞构建与改造的核心技术，早期为客户提供CRO等服务，在业务规模变大、融到一定资金的时候，会转变为建厂自己生产原料。产品型公司主要以生产产品为目标，构建实验室小试—中试—量产放大阶段，形成完整的商业化闭环，通过产品的落地以及规划化生产获得持续盈利。

合成生物学公司的商业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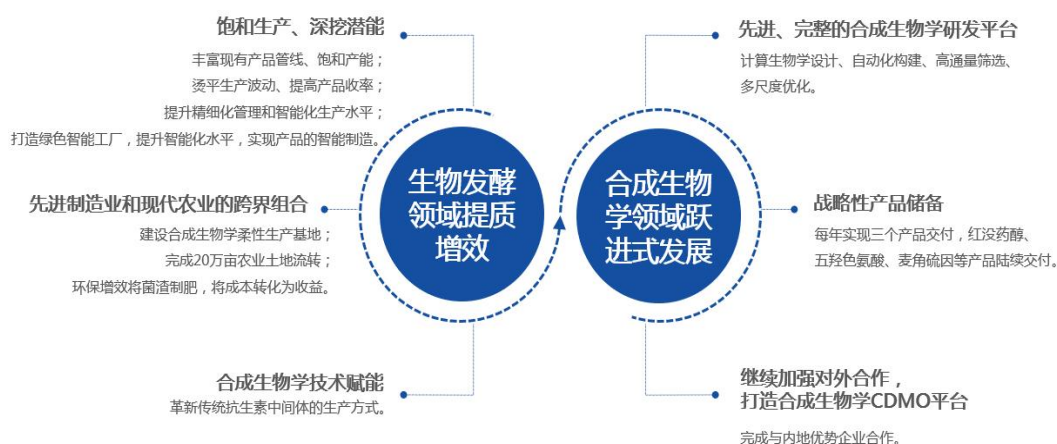
由于我国在生物制造上拥有强大的产业基础和配套的工业体系，在生物发酵方面具备产业和成本的优势；在产物分离纯化方面具有深厚的化工基础，高效、低成本地进行产物的提纯工艺开发；为合成生物学技术从实验室到产业化的快速落地提供了坚实的基础，所

以在国内的合成生物学公司大部分为产品型公司。

任何以技术为驱动的产业，价值都明显聚集于研发与创新。上游建立研发壁垒，如建立底盘细胞库、元件库、高通量的筛选平台和快速的底盘细胞开发能力；下游结合垂直领域产业链，拓宽产品布局提升普适性，并提升量产能力，沉淀放大经验。合成生物学的产品作为一个面向大众的消费品，必然会迈进产业化的阶段，向市场提供具有竞争力的产品，成果转化需要实现从“可合成”到“可量产”。从国内外合成生物学发展历程来看，菌种的构建与改造是合成生物学的核心，产品的生产是合成生物学的落脚点，真正具有发展潜力的合成生物学企业不仅需要有菌种构建与改造的核心技术，还应该具备产业化生产的能力，所以研发—选品—大生产是合成生物学企业发展的核心逻辑，只有构建了合成生物学研发、生产一体化型的公司才能掌握未来在行业内的话语权。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继续坚持“双轮驱动”发展战略，通过持续的精细化管理及合成生物学技术的赋能，保持公司在生物发酵领域的领先地位；以上海研究院为创新驱动的桥头堡，通过自主创新与对外合作，打造合成生物学 CDMO 产业平台，使公司成长为具有全球专业视野和行业竞争力的合成生物学头部企业。



（三）经营计划

1、生产计划

公司将继续坚持“饱和生产、压缩成本、全力创新、全员营销、创造蓝海”的生产经营方针。一是加强对外合作、丰富现有产品管线，引入新技术、新产品饱和生产线产能；

二是烫平生产波动、提高产品收率；三是加快推进熊去氧胆酸原料药 GMP 认证工作，积极推向市场；四是打造绿色智能工厂，提升智能化水平，实现产品的智能制造；五是管理升级减员增效，加大公司精细化管理力度，优化降低 10%左右的员工数量，用于新的生产基地建设；六是高标准推进疆宁生物合成生物学基地建设，争取在 2024 年完成两期项目建设。

2、销售计划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市场服务体系，通过提高售前、售后服务工作质量，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产品服务，提高市场竞争力；积极扩展合成生物学新产品销售渠道，加强营销队伍建设，加大对销售人员的引进、培养力度，不断提高销售人员的技术业务水平和综合协同能力，鼓励全员营销，争取在 2023 年形成合成生物学产品的收入。

3、研发计划

一是在合成生物学新增量产品上，布局 and 规划好短、中期项目的选品、立项、研发和交付工作，公司上海研究院按计划每年 2-3 个自研新产品的小试工艺包交付川宁生物中试。中期产品主要聚焦产值高的大单品的研发，从而在相关领域形成类似抗生素中间体一样的头部供应商地位，随着一个个大单品的市场成功，推动川宁在合成生物学领域逐步形成具有全球视野和竞争力的合成生物学头部企业。

二是在传统板块用合成生物学赋能，主要是用合成生物学技术来对川宁现有的抗生素中间体（如 6-APA 和 7-ACA 等）生产菌种进一步改造以提高发酵强度，从而达到节约成本、提质增效。

4、环保计划

2023 年 1 月公司已完成以抗生素菌渣制成的有机肥在新疆地区的豁免认证，允许将公司产生的抗生素菌渣制成肥料在新疆地区用于农作物的种植，抗生素菌渣的市场化将为公司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标志着公司环境保护工作迈向新的纪元，公司将持续开发高附加值有机肥，深挖菌渣有机肥综合利用的潜能，提升肥料利润空间。2023 年公司将努力争取完成活性炭再生和粉炭再利用的工艺验证，争取年内完成产业化，减少活性炭的采购量，降低环保运行成本。

5、农业计划

力争在 2023 年内完成 10 万亩土地经营权流转，解决公司产业基础链农业用地，以科技化培育种植玉米、大豆等作物为目标，研发适合生物发酵菌种培养的高产种子和植株，为公司生物发酵产业化提供品质优良的原料，实现现代农业与生物发酵工业的跨界组合，平衡农产品价格波动对公司成本的影响，进一步降低生产运营成本。

6、内控计划

通过不断挖掘和引进外部优秀管理人才，同时加强内部管理体制，实施扁平化管理模式，明确岗位职责，实施事前、事中、事后监督，使管理职责落实到人。进一步强化内控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要求和业务流程特点，提高信息化管理水平，优化、整合各项业务工作流程、议事规则和工作程序，进一步提高风险管理水平，建立健全风险预测、风险评估、风险控制和风险约束机制，有效防范和控制风险，充分发挥内部审计在公司内部监督中的作用，在做好财务检查的同时，积极扩展内部审计范围，以确保公司遵守各项法律法规，在合规经营的前提下，提高经营效率、保证对外信息披露质量。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宏观经济与市场波动风险

全球正面临通胀、局部战争等带来的经济压力，若国家经济增长放缓、宏观经济出现较大波动，将对公司当前下游主要应用领域行业造成压力，从而传导至公司，直接影响下游客户对公司产品的需求，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紧紧围绕既定的年度经营计划开展各项工作，通过饱和生产、深挖潜能、压缩成本、加强销售、环保增效等几个方面，尽可能减少市场波动和政策变化带来的影响。

2、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随着下游市场需求的恢复，公司主要产品价格均呈现持续上涨态势，未来可能会有更多的竞争者加入市场争夺份额，公司可能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公司如果不能持续保持竞争优势，将对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拥有专业化、多元化的管理团队，核心管理人员在生物发酵、分离提

取、环保技术等相关领域积累了深厚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实践经验。公司将持续重视研发投入和研发人才，将持续的研发投入作为保持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举措，不断提升产品发酵水平和产品质量、烫平生产波动、降低生产成本，以保持公司的产品竞争力和行业地位。

3、原材料价格波动及供应风险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主要原材料包括玉米、黄豆饼粉、豆油等农副产品，还包括化工原辅材料等，其中玉米等农副产品主要来源为新疆地区，收购价格受需求因素、短期供给、自然气候、土壤条件、运输成本等多重因素的影响，价格容易波动；化工原辅材料相关供应商的稳定生产则直接受到包括产业政策调整、环保政策调整等影响，价格受石油和经济周期影响也较大。未来相关原辅材料价格持续上涨或异常波动将导致毛利率下降，未来原材料价格波动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波动。

应对措施：公司将及时追踪重要原材料市场供求和价格变动，通过提前锁价采购等措施保障原材料供应及控制采购成本。另外，公司已采取自主种植、循环利用、签署长协订单等措施保障供应链安全及稳定。

4、新产品和新技术开发风险

目前合成生物学正处于创新成长期，合成生物学技术的专利布局进入加速期，越来越多的产业资本对合成生物学领域加大了投资，国内众多知名的合成生物学企业、研究机构、科研单位纷纷加大对生物合成技术的研究开发，并逐步由基础研究向产业化、市场化、规模化方向发展。公司如果不能有效预判并保持持续进步，公司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可能会受到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基于市场领先的研发体系及研发能力，高效的筛选有潜力的产品体系，在新产品、新技术领域始终保持前瞻性及领先性，通过搭建的计算生物学菌种设计平台、自动化高通量菌种构建和筛选平台、多尺度发酵过程优化平台及大数据分析和机器学习平台，高效的构建更多的适合生产的工程菌及工艺技术路线，同时依托现有的强大生产平台快速推动新产品和新技术的商业化落地。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自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逐步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等在内的一系列公司治理相关规章制度。

公司已建立起符合上市公司要求的公司治理结构。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各项管理制度齐全配套，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职责分工明确，依法规范独立运作；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规则履行职权；管理层亦能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要求行使职权，管理效率不断提高，不存在违反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有序进行。公司经营过程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履行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为规范化运作提供了进一步制度保障。《公司章程》中规定了股东的权利、股东大会的职责、权限及股东大会会议的基本制度，同时《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针对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制定了详细规则。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1 次股东大会，各次股东大会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规范运作，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为规范化运作提供了进一步制度保障。《公司章程》中规定了董事的职责、权限及董事会会议的基本制度，同时《董事会议事规则》针对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制定了详细的规则。根据《公

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可以连选连任。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 3 名独立董事。公司设董事长 1 人，董事长由董事担任，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6 次董事会会议。董事会会议在召集方式、出席情况、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董事会依法忠实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赋予的权利和义务。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为规范化运作提供了进一步制度保障。《公司章程》中规定了监事的职责、权限及监事会会议的基本制度，同时《监事会议事规则》针对监事会的召开程序制定了详细的规则。根据《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非职工代表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可以连选连任。监事会设主席 1 人，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6 次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监事会依法忠实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赋予的权利和义务。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以及《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等要求，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起到了积极作用，对提高董事会决策水平，保证董事会决策的客观性、科学性起到了重要作用。报告期内，独立董事积极参加董事会会议，认真参与公司的决策，并依靠自己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做出客观、公正、独立的判断，对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由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1%以上的股东提名，并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可以连选连任，但是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

公司聘请有 3 名独立董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人数的要求。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的人员中，至少包括一名会计专业人士。

公司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多数，并分别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有一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在各专业委员会中的人数和主任委员的任职等均符合监管机构的要求。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设董事会秘书。公司董事会秘书，由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或解聘。董事会秘书是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董事会负责。同时，公司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对董事会秘书的权利、职责进行了明确规定。

公司董事会秘书自任职以来，勤勉尽职地履行职权，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依法筹备了历次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会议。董事会秘书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与中介机构的配合协调、与监管部门的沟通协调、主要管理制度的制定、公司战略规划制定等方面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依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公司制定了《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并选举产生了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成员。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构成如下：

专门委员会名称	组成成员	主任委员
审计委员会	段宏、曹亚丽、邓旭衡	段宏
战略委员会	刘革新、刘思川、邓旭衡	刘革新
提名委员会	高献礼、段宏、刘革新	高献礼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曹亚丽、高献礼、李懿行	曹亚丽

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自设立以来，按照相关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在规范公司治理，加强日常经营管理及重大事项决策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保持独立，具备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被许可使用控股股东商标的情形，但公司主要产品属于基础原材料商品，商标对于公司不构成重要资产，公司客户大部分属于专业药品生产、贸易厂商，相较于商标更关注产品质量等。同时，公司目前已经申请取得自有商标，并投入生产经营使用。所以，公司被许可使用控股股东的商标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权属清晰、完整，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依赖的情况，不存在资金或其他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二）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及社会保障管理体系，独立招聘员工，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选举或聘任产生。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条件的规定，其任职均根据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等权力机关履行合法程序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工作并领取报酬，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川宁生物所属子公司除外，下同）中担任职务的情况，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亦不存在财务人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况。

（三）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有独立的财务人员，并建立健全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完整的财务管理体系，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基本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形。

此外，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单独办理税务登记，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现象。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下属各专业委员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等决策、经营管理及监督机构，明确了各机构的职权范围，建立了规范、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和适合自身业务特点及业务发展需要的组织结构，拥有独立的职能部门，各职能部门之间分工明确、各司其职、相互配合，保证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公司各机构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且独立运作，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混合经营的情况。

（五）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独立自主地开展业务，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和独立的经营场所。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六）主营业务及控制权变化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人员稳定。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未发生变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亦未发生变更，不存在对公司的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控股股东和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所持公司的股份权属清晰，自公司成立以来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亦不存在可能导致控制权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

（七）公司不存在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公司不存在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的重大权属纠纷，重大偿债风险，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也不存在经营环境已经或将要发生的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00.00%	2022 年 05 月 10 日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全部通过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数 (股)	本期减持股数 (股)	其他增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刘革新	董事长	现任	男	71	2020 年 06 月 18 日	2023 年 06 月 17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刘思川	董事	现任	男	38	2020 年 06 月 18 日	2023 年 06 月 17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邓旭衡	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35	2020 年 06 月 18 日	2023 年 06 月 17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李懿行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现任	男	38	2020 年 06 月 18 日	2023 年 06 月 17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段宏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8	2020 年 10 月 27 日	2023 年 06 月 17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高献礼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3	2021 年 06 月 02 日	2023 年 06 月 17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曹亚丽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7	2021 年 06 月 02 日	2023 年 06 月 17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杨帆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42	2020 年 10 月 27 日	2023 年 06 月 17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朱宇	监事	现任	男	33	2020 年 06 月 18 日	2023 年 03 月 01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周贤忠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男	38	2020 年 06 月 18 日	2023 年 06 月 17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沈云鹏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0	2020 年 06 月 18 日	2023 年 06 月 17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段胜国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9	2020 年 06 月 18 日	2023 年 06 月 17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姜海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0	2020 年 06 月 18 日	2023 年 06 月 17 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合计	--	--	--	--	--	--	0	0	0	0	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任职情况

（1）董事

刘革新先生：195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92 年任四川奇力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1996 年创建科伦大药厂，1996 年至 2003 年期间担任科伦药业总经理，历任四川省工商联副会长，政协四川省第九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中共四川省第九次代表大会代表，第十一届全国政协委员，中国共产党成都市第十二次代表大会代表，中国共产党四川省第十次代表大会代表，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2005 年，荣获“全国劳动模范”荣誉称号；2008 年，荣获中共四川省委、成都市委授予的“抗震救灾优秀共产党员”光荣称号和四川省委、省政府授予的“抗震救灾模范”光荣称号；2009 年，被中共中央统战部、工业和信息化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全国工商联评为“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者”，2010 年，获中共成都市委、成都市人大常委、成都市人民政府和政协成都市委颁发的“建设成都杰出贡献奖”，2015 年作为项目第一完成人荣获国家科技进步奖；2018 年，被中共四川省委四川省人民政府评为四川省优秀民营企业家，获四川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四川省脱贫攻坚奉献奖”；2019 年被四川省委、四川省人民政府聘为第三届决策咨询委员会委员，现任公司董事长，兼任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和党委书记、四川科伦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成都华西临床研究中心有限公司董事。

刘思川先生：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农工民主党党员，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刘革新先生系父子关系。2007 年任科伦药业董事长助理，2009 年 6 月起任科伦药业董事，2012 年 7 月任科伦药业副总经理，2015 年 9 月起任科伦药业总经理。历任湖南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湖南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四川省政协第十二届委员会常务委员。先后任中华全国青年联合会委员、中国青年志愿者协会常务理事、中国光华科技基金会第六届理事会理事、全国工商联执行委员、湖南省总商会副会长；2014 年，荣获湖南省总工会授予的“湖南省五一劳动奖章称号”；2018 年，荣获中共湖南省委、湖南省人民政府授予的“湖南省优秀企业家称号”；现任公司董事，兼任科伦药业董事和总经理、四川科伦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邓旭衡先生：198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正高级工程师，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2012 年加入公司，2015 年 5 月至 2020 年 5 月担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8 年 6 月至 2019 年 12 月期间兼任科伦药业副总经理。邓旭衡先生主要承担参与新疆维

吾尔自治区科技进步项目“生物发酵抗生素生产尾气处理技术集成及应用”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十三五”重大科技专项“制药行业大宗固体废弃物无害化处理及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参与国家科技部“大气污染成因与控制技术研究”试点专项、“燃煤电站低成本超低排放控制技术及规模装备”项目，研究从事制药企业环保“三废”治理及相关技术研究，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技进步一等奖一项，共带领公司积极承担国家、自治区、州级项目十余项，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书记。

李懿行先生：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11 年起历任湖南科伦制药有限公司会计、广西科伦制药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4 年加入公司任职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段宏女士：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取得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等资格。曾任天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西南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会计系副教授、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独立董事。

高献礼先生：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河南虞城人，食品科学专业博士，副教授。先后在河南农业大学、天津科技大学、华南理工大学和美国康奈尔大学学习；曾就职于广州日香食品有限公司（2005-2008）、江南大学生物工程学院（2010-2014），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江苏大学食品系副主任。主要从事发酵食品质量、安全和品质提升技术及高附加值农副产品开发等方面的研究。主持国家级和其他项目共 12 项，总经费超过 300 万元。在国内外权威期刊发表论文 50 余篇，担任国际权威期刊 LWT-Food Science and Technology（中科院 1 区，TOP）编委。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曹亚丽女士：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新疆大学化学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近年来主持包括 4 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在内的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 10 余项，在国际重要学术刊物发表多篇 SCI 论文，授权中国发明专利 16 件，获 2007 年、2013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技进步一等奖，2006 年、2010 年、2014 年、2016 年、2018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自然科学优秀论文奖，2019 年第九届新疆青年科技奖。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

杨帆先生：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历任新疆武警边防总队指挥学校学员，新疆武警边防总队霍尔果斯边防检查站执勤一科副连职

检查员，新疆武警边防总队霍尔果斯边防检查站司令部正连职参谋。2011 年 1 月加入公司，任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行政部负责人，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行政总监。

朱宇先生：198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共党员。2012 年加入科伦药业，先后在科伦药业任法律事务部法务专员、法务经理。2020 年 4 月起任公司法务部负责人，2020 年 6 月至 2023 年 2 月任公司监事。

周贤忠先生：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中共党员。先后任职于新疆机场集团、伊犁钢铁厂。2015 年 10 月加入公司，任后勤部负责人。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邓旭衡先生：具体内容详见上述（1）董事邓旭衡先生简历。

李懿行先生：具体内容详见上述（1）董事李懿行先生简历。

沈云鹏先生：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分管公司环保工作。沈云鹏先生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十一批有突出贡献优秀专家，任国家环境保护抗生素菌渣无害化处理与资源化利用工程技术中心主任，新疆农业大学和常州大学硕士研究生导师，中国化学制药工业协会抗生素专委会秘书长，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环境检测与实验中心学术委员会委员，中国科学院大学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控制材料与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理事。长期从事制药行业环保“三废”治理运行管理及相关工艺技术研究，承担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十三五”重大科技专项 1 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十四五”重点研发专项 1 项，工信部智能制造工厂新模式应用项目 1 项，工信部产业链协同创新项目 1 项，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技进步一等奖 1 项（第一完成人），发表 SCI 等核心期刊论文 10 篇，获授权专利 5 项。2013 年至 2019 年任科伦药业环保总监，2019 年 11 月入职本公司并分管公司环保工作，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姜海先生：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现任公司副总经理、销售部负责人。历任科伦药业供应部总监助理、总监，四川科伦斗山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监事，广汉市玻璃制瓶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段胜国先生：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先后任职于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天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河北海力香料股份有限公司，2017 年 2 月起加入公司。长期从事β-内酰胺抗生素及其

中间体制备、四环类抗生素的生产及质量管理工作。段胜国先生作为组织者和主要完成人，所完成的认证有：2001 年氨苄西林钠（无菌原料药）、氨苄西林（非无菌原料药）、阿莫西林（非无菌原料药）GMP 认证；2002 年土霉素及四环素 GMP 认证；2007 年及 2012 年（新版）土霉素 GMP 复认证；2008 年完成了土霉素 FDA 的认证工作；2010 年土霉素 FDA 的复认证工作。2009 年获得河北省 QC 小组活动优秀推进者称号，2009 年《推行国际化战略提高产品竞争实力》论文获河北省第十六届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二等奖，10 篇质量管理论文获河北省优秀管理论文奖。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刘革新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3 年 08 月 28 日	2024 年 06 月 29 日	是
刘思川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09 年 06 月 26 日	2024 年 06 月 29 日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刘革新	四川科伦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0 年 08 月 30 日		否
刘革新	四川科伦博泰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 年 11 月 22 日		否
刘革新	成都青山利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 年 05 月 23 日		否
刘革新	成都华西临床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07 月 17 日		否
刘思川	四川科伦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12 月 29 日		否
刘思川	四川科伦博泰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11 月 22 日		否
刘思川	成都青山利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02 月 19 日		否
刘思川	成都科伦晶川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1 年 11 月 19 日		否
刘思川	成都科伦川才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1 年 12 月 03 日		否
刘思川	成都科伦川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0 年 05 月 29 日		否
邓旭衡	伊犁特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20 年 05 月 08 日		否

邓旭衡	上海锐康生物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 年 10 月 12 日		否
周贤忠	伊犁疆宁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09 月 25 日		否
沈云鹏	伊犁科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兼总经理	2022 年 03 月 31 日		否
段宏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 03 月 26 日		是
在其他单位 任职情况的 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1) 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绩效评价标准、程序、体系的主要方案。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均按照公司《公司章程》《薪酬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履行了审议程序。公司董事的报酬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后通过董事会提出议案，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监事的报酬通过监事会提出议案，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后，提请董事会审议批准。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确定依据

公司对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报酬的形式包括工资、奖金、现金性福利、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工资实行年薪制，由基本年薪和绩效年薪构成，其中基本年薪参考同行业薪酬水平，并结合职位、能力、岗位责任综合确定；绩效年薪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而定，并根据所在地区薪酬水平和通货膨胀水平做相应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参照其他同区域已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并考虑具体实际情况确定。

(3) 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核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发放，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公司独立董事领取独立董事津贴，按月发放；差旅津贴凭差旅发生时的有效票据按实报销。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刘革新	董事长	男	71	现任	0	是
刘思川	董事	男	38	现任	0	是
邓旭衡	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35	现任	126.99	否
李懿行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男	38	现任	93.21	否
段宏	独立董事	女	58	现任	8.00	否
高献礼	独立董事	男	43	现任	8.00	否
曹亚丽	独立董事	女	47	现任	8.00	否
杨帆	监事会主席	男	42	现任	58.48	否
朱宇	监事	男	33	现任	32.54	否
周贤忠	职工代表监事	男	38	现任	25.12	否
沈云鹏	副总经理	男	50	现任	81.41	否
段胜国	副总经理	男	59	现任	70.40	否
姜海	副总经理	男	40	现任	94.61	否
合计	--	--	--	--	606.76	--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2 年 02 月 16 日		本次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全部通过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2 年 04 月 20 日		本次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全部通过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2 年 06 月 23 日		本次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全部通过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2 年 09 月 07 日		本次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全部通过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05 日		本次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全部通过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14 日		本次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全部通过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刘革新	6	0	6	0	0	否	1
刘思川	6	0	6	0	0	否	1
邓旭衡	6	6	0	0	0	否	1
李懿行	6	6	0	0	0	否	1

段宏	6	0	6	0	0	否	1
高献礼	6	0	6	0	0	否	1
曹亚丽	6	0	6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2022 年度，公司董事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按时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独立董事通过电话、邮件等形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保持沟通，积极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对完善公司治理等方面提出了积极建议，对公司定期报告发表了书面确认意见、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关联交易的公允性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有效保证了公司董事会决策的公正性和客观性。公司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职，努力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段宏女士、曹亚丽女士、邓旭衡先生	5	2022 年 02 月 16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1、《关于同意公司 2018、2019、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财务审计情况的议案》；2、《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内审工作计划的议案》。	一致通过	无	无
			2022 年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1、《关于公司	一致	无	无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04 月 20 日	2021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关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6、《关于同意公司 2019、2020、2021 年度财务审计情况的议案》； 7、《关于审议内部审计部门 2021 年第四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8、《关于审议内部审计部门 2022 年第一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9、《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第二季度内审工作计划的议案》。	通过		
			2022 年 06 月 23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一致通过	无	无
			2022 年 09 月 07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1、《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19、2020、2021 年度及 2022 年 1-6 月关联交易公允性予以确认的议案》； 3、《关于增加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4、《关于同意公司 2019、2020、2021 年度及 2022 年 1-6 月财务审计情况的议案》； 5、《关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6、《关于审议内部审计部门 2022 年第二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7、《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内审工作计划的议案》。	一致通过	无	无
			2022 年 12 月 05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1、《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审议内部审计部门 2022 年第三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第四季度内审工作计划的议案》。	一致通过	无	无
战略委员会	刘革新先生、刘思川先生、	1	2022 年 04 月 20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 2022 年战略发展规划的议案》	一致通过	无	无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邓旭衡先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曹亚丽女士、高献礼先生、李懿行先生	1	2022 年 04 月 20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1、《关于确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 2、《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一致通过	无	无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647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32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779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77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369
销售人员	34
技术人员	270
财务人员	24
行政人员	82
合计	2,77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1
硕士	43
本科	444
大专	817
大专以下	1,464
合计	2,779

2、薪酬政策

为适应公司经营管理工作的发展需要，充分发挥薪酬在人力资源管理中的引领作用，最大限度调动广大员工工作积极性，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制定出了与公司发展相适应的薪酬管理体系。

公司薪酬政策坚持根据公司整体效益水平，结合公司所属地区的经济情况，设定固定基本工资+浮动工资的组合工资模式。绩效奖金遵循有利于调动员工积极性，有利于提高管理水平和经济效益的原则，建立公司、部门、个人三级分配制度。重点挖掘员工潜力，根据公司发展目标、年度重点目标分解等因素，设置形式多样的激励措施，依据复利思维，设置边际效益超额奖励，体现公司“以目标为导向的绩效考核体系”的管理理念。

公司薪酬水平与本地区同行业及国内主要竞争对手的薪酬水平相比，具有一定的竞争力，能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公司注重内部公平，突出员工个人贡献，依据个人业绩、工作质量、岗位责任、技能要求、劳动强度、劳动时间等因素进行内部薪酬分配。

公司将不断优化收入分配制度，采取灵活的薪酬策略，根据公司发展阶段制定不同的薪酬政策。

3、培训计划

公司不断引进优秀人才，积极加强内部人员培训，建立健全的培训体系，基于员工个人的学习意向、职业生涯发展需要确定培训需求、制定培训计划、组织实施培训项目、完成培训效果的评估，并推行阶梯式人才储备与培养战略，为员工的能力提升与职业发展创造机会。2022 年公司重点围绕生产工艺、安全环保、岗位技能操作、员工能力素质提高和后备人才培养等方面开展培训工作，并取得良好的培训效果。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现金分红的制定情况

根据《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公司盈利能力、发展战略规划、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公司制定了《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以积极回报投资者，切实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执行。

（二）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业务扩展的资金需求，并综合考虑当前的宏观经济环境、公司经营现状和资金状况等因素，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定运行和主营业务的积极拓展。经审慎研究，公司 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满足日常经营、募投项目前期投入、偿还银行贷款等业务，从而进一步促进主营业务稳健发展，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更好地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93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2,222,800,000.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206,720,40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206,720,400.00
可分配利润（元）	411,518,024.65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50.23%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411,518,024.65 元（合并报表）；母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净利润 400,270,991.21 元，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 40,027,099.12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305,800,340.43 元，2022 年末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666,044,232.52 元。 经公司董事会审慎研究后，拟定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222,8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93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206,720,4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459,323,832.52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 2022 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总计为 206,720,400.00 元，占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50.23%，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及《公司上市后股东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自身生产经营情况及管理需求，已建立一套完整的适合自身发展及管理需求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在实际执行过程中不断优化完善，形成了较为科学的决策、执行及监督机制，能对公司的各项业务的正常运行和经营风险的有效控制提供保障。

公司设有内审部，负责统筹公司内控、内审工作，对公司各内部机构、控股子公司的内部控制建设和内部控制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指导和监督，积极促进公司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文化的建立健全，保证公司内控管理目标的实现。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

规范运作。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的有关规定对子分公司相关业务和管理进行指导、服务和监督，从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及信息披露等内部控制情况实施有效管理及控制。下一年度公司将结合发展战略和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结合公司所在行业发展态势持续修订、完善各项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保持内部控制体系持续有效运行，进一步推行精细化管控、加强内部控制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持续优化各项业务流程和内控环境，为公司经济效益、战略目标的实现提供合理保障，促进公司健康和高质量发展。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04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全文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9.93%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97.74%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一）重大缺陷 （1）控制环境无效；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企业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 （3）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4）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要缺陷在合理的时间未加以改正； （5）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一）重大缺陷 （1）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 （2）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决策失误； （3）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4）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 （5）中高级管理人员和关键技术人员流失严重； （6）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情形。 （二）重要缺陷

	(6) 其他可能影响财务报告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 (二) 重要缺陷 (1) 未依照《企业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2)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3) 财务报告过程中出现单独或多项缺陷，虽未达到重大缺陷认定标准，但影响到财务报告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三) 一般缺陷 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1) 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2) 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3) 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三) 一般缺陷 (1) 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2) 内部监督发现的内部控制一般缺陷未及时纠正。
定量标准	(一) 以营业收入作为衡量指标 (1) 重大缺陷：错报$\geq$营业收入总额的 1%； (2) 重要缺陷：营业收入总额的 $0.5\% \leq$ 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的 1%； (3) 一般缺陷：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的 0.5%。 (二) 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 (1) 重大缺陷：错报$\geq$资产总额的 1%； (2) 重要缺陷：资产总额的 $0.5\% \leq$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1%； (3) 一般缺陷：错报 $<$ 资产总额的 0.5%。	以净资产作为衡量指标 (1) 重大缺陷：错报$\geq$净资产的 1%； (2) 重要缺陷：净资产的 $0.5\% \leq$ 错报 $<$ 净资产的 1%； (3) 一般缺陷：错报 $<$ 净资产的 0.5%。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认真贯彻执行各级环境保护方针和政策，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排污许可管理条例》《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大气污染防治条例》《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境保护条例》《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危险废物污染环境防治办法》等国家相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以及地方环保相关管理规章制度，定期收集新出台的各级生态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并结合生产实际，进行合规性评价转化，确保公司生产经营始终合法合规。

在生产过程中，公司严格依据《发酵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1903-2008）、《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113-2011）、《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7823-2019）、《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1348-2008）等相关标准要求，建设了完善的“三废”处理设施，并确保稳定运行，力争将生产经营对生态环境造成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

公司制定了《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制度》《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环境管理台账制度》《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环保教育培训制度》《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危险废物管理制度》《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制度》《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跑、冒、滴、漏”及异味排查整改制度》等环境保护管理制度，严格落实环境保护责任制，设立了环保事业部具体负责环境保护相关工作，明确岗位职责，确保各类环保设施连续稳定运行，实现“三废”有效治理并达标排放。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表 2-1 环评批复情况（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获得的环评批复）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环评编制单位	环评批复情况
川宁生物	中科国恒（北京）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关于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0 吨/天生物质颗粒燃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批复意见》霍伊环函[2022]8 号

表 2-2 排污许可证申领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排污许可证发证日期	排污许可证有效期
川宁生物	2020 年 6 月 14 日	2020 年 6 月 14 日至 2025 年 6 月 13 日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川宁生物	水体污染物	COD	连续排放	1	厂区西侧污水处理总排口	8.78 mg/L	《发酵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3-2008）表 3 中水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14.93	153.20	未超标
川宁生物	水体污染物	氨氮	连续排放	1	厂区西侧污水处理总排口	0.14 mg/L	《发酵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3-2008）表 3 中水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0.24	7.70	未超标
川宁生物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连续排放	2	厂区西北	1.57 mg/m ³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全面实施燃煤电厂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工作方案》	11.37	194.76	未超标
川宁生物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连续排放	2	厂区西北	9.40 mg/m ³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全面实施燃煤电厂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工作方案》	68.02	450.40	未超标
川宁生物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连续排放	2	厂区西北	28.60 mg/m ³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全面实施燃煤电厂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工作方案》	215.29	649.18	未超标
川宁生物	大气污染物	VOCs	连续排放	2	厂区西北	0.99 mg/m ³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	7.45	1,166.16	未超标
川宁生物	大气污染物	VOCs	连续排放	1	厂区南侧	5.66 mg/m ³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	44.34	1,166.16	未超标

川宁生物	大气污染物	VOCs	连续排放	1	厂区西南侧	2.33 mg/m ₃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	11.15	1,166.16	未超标
川宁生物	大气污染物	VOCs	连续排放	1	厂区北侧	17.93 mg/m ₃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	0.04	1,166.16	未超标

对污染物的处理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污染种类(废水/废气)	处理工艺	运行情况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废水	厂区配套建设废水处理系统(规模为:45,000t/d,处理工艺为:生化处理+MVR/特种膜深度处理及回用)其中,生化一期废水处理工艺:水质调节+水解酸化+改进型双循环高效厌氧反应器+一沉池+H/O池+二沉池+溶气气浮;生化二期废水处理工艺:高低浓度调节+酸碱中和+混凝沉淀+均质混合+上流式混合型厌氧膜反应器/ASTR厌氧反应器+厌氧沉淀+一级好氧池+一沉池+二级A/O池+二沉池+溶气气浮	连续运行
	发酵尾气	微负压密闭收集+臭氧氧化+两级喷淋洗涤+分子筛+高温热氧化燃烧(在线脱附浓缩气体)	连续运行
	提取尾气	微负压密闭收集+冷凝回收+高温热氧化燃烧+活性炭吸附再生	连续运行
	环保喷干尾气	袋除尘/水膜除尘+两级喷淋洗涤+活性炭吸附(活性炭活化再生后再循环利用)	连续运行
	热电锅炉烟气	低氮燃烧+SNCR(脱硝)+静电+布袋(除尘)+氨法脱硫超低排放处理	连续运行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应急预案名称	备案部门	备案文号
川宁生物	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生态环境局	654002-2021—209H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建立了环境在线监控系统,包括水污染在线监控系统和锅炉烟气在线监控系统。废水总排口实行在线实时监测,检测主要项目包括COD、氨氮、pH、流量等;在线锅炉烟气检测主要项目包括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流量等,在线监测数据直接与地方环保主管部门联网,24小时实时动态监控。公司定期聘请第三方具有检测资质的单位对排放的废水、废气污染物指标进行手工检测,并按照相关在线监测系统技术规范对在线监测系统开展污染源自动监测的手工比对。公司对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的日常运行和维护有严格的管理制度,在线监测仪表按日常维护要求进行定期检查、比对校准和维护保养,发现设备故障及时反馈、修复,并报告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司在线监测数据主要指标通过厂区外电子显示屏对外公示。此外,公司还对厂区有组织和无组织排放气体建立了包括VOCs、

氨、臭气浓度等控制项目在内的在线监测系统。

公司建立了恶臭嗅辨实验室，为保证异味控制效率及异味信息的准确性，先后三次邀请国家环境保护恶臭污染重点实验室专家培训持证嗅辨员，定期开展实验室嗅辨工作，对厂区内及厂界周边异味源点和环境敏感点进行动态嗅辨监测，并及时反馈信息，实现异味的主动控制。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环保总投入 19,209.59 万元，实际缴纳环境保护税 88.15 万元。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目标及相关产业政策的号召，制定了《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温室气体排放管理制度（试行）》，为提升公司碳排放控制和管理以及参与碳市场交易的能力，将公司碳管理各项工作落到实处，成立了公司碳管理领导小组与碳管理办公室，深入研究和借鉴了行业先进公司实施可持续发展和加强环境管理的做法，在优化工艺、清洁生产、资源开发利用、污染的预防和治理等方面投入大量资金，致力于推进循环经济建设 and 产业协同发展，以及通过采用“总量控制”的方法控制污染物的排放等措施，取得了很好的经济效益和环保效益。

公司投资建设“15t/d 饱和颗粒活性炭再生线项目”，对饱和颗粒活性炭进行高温活化再生，活化的热源来自公司废水处理系统产生的清洁燃料沼气。再生后的活性炭恢复其吸附性能后可循环用于吸附过程，能够及时更换活性炭塔活性炭有效控制异味，不仅实现了资源的综合利用，还减少了饱和颗粒活性炭因焚烧处理产生的大量废气，减排降碳效果明显。

此外，为推进能耗“双控”管理，持续提高能源利用效率，为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奠定基础，公司在能源管理体系建设过程中建立了真正意义上的能源、三废考核制度，在能源管理体系建设过程中通过对国家节能法律、法规、政策的解读学习，并进行全员节能基础知识的培训，提高全公司节能意识，制定实施了 48 条节能措施，节能效益良好。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	------	------	------	--------------	---------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	---	---	---	---	---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报告名称	报告时间	报告事由	主要情况	披露网站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	2022 年 12 月	获得《关于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0 吨/天生物质颗粒燃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批复意见》	项目位于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伊宁园区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三期原料药项目区，占地面积 1,120m ² ，总投资 595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有：生产车间（包括 200m ² 制粒区和 920m ² 颗粒暂存区）、公辅工程依托川宁现有。项目建成后，可年产 1.65 万吨生物质颗粒。	http://www.klcns.com/#/environmental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川宁生物有效结合自身经营特点，制定了切合实际的环境方针，并且严格执行国家环境保护政策法规，始终秉承“树立抗生素行业环保典范”的理念，坚持“环保优先、永续发展”的经营战略，建立健全并实时更新环保管理规章制度、持续实施环保创新、主动推行清洁生产，开展绿色循环经济、积极参与环保公益事业、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川宁生物将持续不断开展系列环保“三废”治理研发创新和工艺技术优化提升，视环保为企业的生命线，持续不断加大环保投入，认真履行企业应尽的环保社会责任，执行严格的环保标准，着力在行业内建立起环保“三废”治理标杆性企业。在推行环保理念、引领行业绿色可持续发展的同时，实现环境效益、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共赢。

二、社会责任情况

作为领先的医药中间体生产企业，川宁生物坚持“环保优先，永续发展”的经营战略，将“质量意识、环保意识、创新意识、精益意识”贯穿于生产经营全过程。秉承“既要绿水青山，也要金山银山，树立全球抗生素行业环保典范”的理念，以技术创新和环保创新为切入点，破解抗生素制造行业共性环保难题，将生物发酵技术与资源优势相结合，使企业进入高质量可持续发展行列。川宁生物认为，实现高标准的企业管治、推动当地经济可持续发展，通过技术创新为资源赋能增值，使之更好服务于人类命运共同体，为人类的健康贡献力量，是川宁生物承担社会责任的具体表现。

（一）股东及债权人权益保护

为规范信息披露行为，切实保护公司、股东及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

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制度，以保障投资者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获取公司相关资料和信息。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关于信息披露的有关要求，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报送及披露信息。公司本着充分披露信息、合规披露信息、投资者机会均等、诚实守信、高效低耗及互动沟通等原则来开展及安排投资者关系维护与管理工作。公司将通过法定披露网站、电话咨询、分析师会议、业绩说明会和路演、一对一沟通、现场参观、股东大会等多种方式，开展日常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通过积极的投资者关系管理，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关系，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进一步了解和熟悉，建立良好的互动平台，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重视投资者的权益保护，公平、公正地对待投资者，同时，公司的财务政策稳健，资产、资金安全，在维护股东利益的同时兼顾债权人的利益。

（二）职工权益保护

川宁生物始终紧跟新时代党中央的政策导向，致力于营造平等、团结、互助的工作环境，传承员工团结协作的优良传统，积极为边疆地区员工创造就业机会，有力推动了当地的经济社会发展。

在人员的选、育、留上，公司分别制定了《公司招聘、入职管理制度》《培训管理制度》及《劳动用工管理制度》《员工离职管理制度》《公司考勤、休假制度》等一整套规章制度，相关制度运行井然有序；通过定期召开民主生活会，建立申诉制度、越级上报制度、员工满意度调查制度、设置举报箱，公布主要负责人电话、邮箱、微信等形式使管理层和员工能够直接面对面沟通，解决员工关心的多方面问题；保障员工合法权益，不断完善具有吸引力和竞争性的福利体系；改善员工生产环境，定期发放劳保用品和节日礼品以及相关津贴；持续优化员工关怀体系，努力为员工提供更好的工作环境及更多的人文关怀。

（三）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川宁制定了《采购询价管理办法》《原辅料采购管理制度》《原辅料检验管理制度》等多项内部控制制度，对供应商实行准入制度，对合格供应商进行定期检查、适时评价与动态管理。建立供应商资质审查小组和考核小组，每年度 1 月对上年度合格供应商进行评价，并更新合格供应商目录；同时建立供应商分级管理制度，将合格供应商分为 A、B、C

三个类别，分别对应主要原料、次要原料和低值易耗品。公司秉承“诚信经营，客户至上”的经营理念，与很多客户建立了长期、持续的良好合作关系，以客户需求的快速响应和提供优质持续的服务模式，以问卷形式开展有关客户满意度的调查，提高客户满意度，通过电话、座谈会、论坛、月度销售分析会等形式，直接听取客户意见，及时处理客户投诉，完善服务质量监督机制，切实的履行了对客户和消费者的社会责任。

（四）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对川宁生物来说，环保是企业命脉，是发展战略，更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出于这种理念，川宁管理层高瞻远瞩地提出了“环保优先、永续发展”的战略方针，秉承“树立全球抗生素行业环保典范”的理念，破解医药中间体行业关键共性环保难题。余年踔厉奋发，公司前后投入资金近 25 亿进行环保研发，占项目总投资的 25%以上，环保系统占地面积 300 余亩，占厂区总面积 20%以上。目前已解决了环保“三废”治理问题，在废水、废气、废渣三个方面的处理能力已经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可持续发展理念笃行不怠。

川宁生物始终视环保为企业的生命线，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将环境保护、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的理念贯穿于企业的生产经营过程中，积极推动从以末端治理为主的污染控制措施向以源头削减为主的清洁生产方式转变，努力实现环境质量和环境绩效整体提升，促进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深度融合、相互协调，加快构建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企业，着力在行业内建立起环保“三废”治理标杆性企业，实现环境效益、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共赢。目前，川宁正将自己的环保治理理念和技术转化成具体成果，再通过参与国家、行业科研项目等方式，将相关技术规范上升为国家、行业标准，籍此竖起医药中间体领域独特壁垒，转化为市场竞争优势，逐渐成为行业内环保标准的牵头者和制定者，用绿色、低碳、环保手段，推动中国整个医药领域环保水平高质量提升，推动行业良性可持续健康发展。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川宁生物秉持“科学求真，伦理求善”的企业宗旨，树立了以效益为主的初次分配、以政府财税为主的第二次分配、以社会慈善事业为主的第三次分配的和谐发展意识。作为一家优秀的民营企业，为了践行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关于“精准扶贫”的系列重要指示和讲话精神。在依循“实事求是、因地制宜、分类指导、精准扶贫”的指导原则下，川宁生物扶贫开发工作持续发力，助力不断，力度不减，取得了明显成效。历年为社会公益事业、光彩事业、慈善事业、精准扶贫事业提供的捐助达数千万元人民币，彰显出川宁生物的财

富品质观和社会正义感，展现出一个优秀的民营企业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健康发展的良好形象。

为响应党中央号召，贯彻自治区党委部署，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以产业振兴推进乡村振兴，以消费扶贫带动产业振兴，公司积极采购新疆喀什地区麦盖提县希依提墩乡英也尔村的刀郎土瓜，扶持村民种植特产，助力乡村产业振兴；公司党委参与了“百企帮百村”活动，以注重实效、多办实事，积极采取各项帮扶措施为中心，想方设法定点帮扶六七段村村民，尽可能为他们解决力所能及的工作岗位，目前仅该村村民在公司上班的员工有 40 多名，有效落实就业帮扶政策，大力鼓励脱贫群众通过自己的劳动增加收入；每年在古尔邦节来临之际，公司党委还会走访慰问英也尔镇阿拉木图亚村部分孤寡老人、残疾儿童、环卫工人、绿化工人、基层民警等，为他们送去慰问品和节日祝福。一直以来公司通过实际行动履行社会责任，在产业发展、消费扶贫、爱心帮扶等方面，为乡村振兴提供有力的人文支持，为新疆打赢脱贫攻坚战做出了积极贡献，未来公司将继续再接再厉，积极为贫困地区接续乡村振兴奉献爱心，为新疆社会稳定、经济发展做出更大的贡献。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科伦宁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公司/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2、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发行人股票全天停牌的除外）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2023 年 6 月 27 日，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公司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应作相应调整。 3、如果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上述承诺事项另有特别规定的，本公司/本企业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执行。 4、本公司/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不包括本公司/本企业在发行人本次发行后从公开市场中新买入的股票），减持价	2021 年 08 月 15 日	上市后 3 年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应作相应调整）。承诺人减持发行人股票时，减持行为将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合法方式进行，并将至少提前三个交易日向发行人披露并提示发行人予以公告。 5、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企业自愿将因违规减持股票而获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并接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依据相关规定给予的监管措施或处罚。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刘革新;刘思川;王欢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保持对发行人的实际控制，将确保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伦药业”）履行其出具的锁定承诺，确保其在该期限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科伦药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发行人股票全天停牌的除外）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2023 年 6 月 27 日，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应作相应调整。科伦药业及控股子公司占用发行人资金、要求发行人违法违规提供担保的，本人将确保科伦药业履行其作出的授权发行人董事会办理股份锁定手续的承诺，即在占用资金全部归还、违规担保全部解除前不转让所持有、控制的发行人股份。 3、如果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上述承诺事项另有特别规定的，本人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执行。 4、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自愿将因违规减持股票而获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并接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依据相关规定给予的监管措施或处罚。 5、前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失去效力。如未履行上述	2021 年 08 月 15 日	上市后 3 年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承诺，本人自愿将因违规减持股票而所得收益（如有）上缴公司，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依据相关规定给予的监管措施或处罚。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成都科伦宁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都科伦宁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海宁东珺微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兰从宪；寿光市惠宁驰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寿光市易鸿聚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寿光市易思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寿光市易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寿光市众聚宁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孙沈侠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2、如果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上述承诺事项另有特别规定的，本企业/本人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执行。	2021 年 08 月 15 日	上市后 1 年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刘革新；刘思川；邓旭衡；段胜国；姜海；李	股份限售承诺	1、就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有），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21 年 08 月 15	至承诺履行完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懿行;沈云鹏; 杨帆;周贤忠; 朱宇		2、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有）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不包括本人在发行人本次发行后从公开市场中新买入的股票），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如果因发行人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 3、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发行人股票全天停牌的除外）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2023 年 6 月 27 日，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有）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 4、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如实并及时申报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每年转让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5、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在就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将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①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②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所持公司股份；③《公司法》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6、前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失去效力。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自愿将因违规减持股票而所得收益（如有）上缴公司，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依据相关规定给予的监管措施或处罚。 7、如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期有其他要求，本人同意对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如有）的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	日	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公司制定的《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上市后适用）对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作出了明确规定，并制定了《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为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本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	2021 年 08 月 15 日	上市后 3 年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作出如下承诺： 本公司承诺，将严格遵守《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以及相关法律法规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按照《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履行分红义务。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将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保护中小股东、公众投资者的利益。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公司承诺将继续从事抗生素中间体的研究、生产与销售； 2、本公司承诺与科伦药业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本公司承诺未来亦不会从事与科伦药业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构成竞争的业务。	2021年08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保证独立经营、自主决策。 2、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就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关联企业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实行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的制度。 3、如果公司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人发生确有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企业依法签订协议，及时依法进行信息披露；保证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且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公司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人签订的各项关联协议；公司将不会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人谋求或输送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者收益。 5、保证将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人进行违规担保。	2021年08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公司承诺（含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没有直接或者间接地从事任何与川宁生物（包括其全资或者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业务，或者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活动。 （2）本公司承诺在作为川宁生物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含本公司控制	2021年08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诺	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不会直接或者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新设、收购、兼并中国境内或境外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参与任何与川宁生物(包括其全资或者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存在直接或者间接竞争关系的任何业务活动。 (3)若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从市场获得任何与川宁生物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商业机会,在具备相关开发资格、招标条件并获得第三方同意(如需)的同等条件下,本公司将尽力促成川宁生物获得该等商业机会。 (4)本公司不会利用从川宁生物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了解或知悉的信息协助任何第三方从事与川宁生物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的业务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 (5)本公司承诺将约束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按照本承诺函进行或者不进行特定行为。 (6)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同意对川宁生物因本公司及相关企业违反本承诺任何条款而遭受或产生的损失或开支依法进行赔偿。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公司将尽力减少本公司或本公司所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川宁生物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双方就相互间关联事务的任何约定及安排,均不妨碍对方为其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竞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 (2)本公司保证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规定,平等地行使权利、履行义务,不利用本公司在川宁生物的特殊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川宁生物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若因本公司关联关系发生的关联交易损害了川宁生物或其他股东的利益,本公司将就上述关联交易向川宁生物或川宁生物其他股东赔偿一切直接或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1年08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刘革新;刘思川;王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	(1)本人承诺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没有直接或者间接地从事任何与川宁生物(包括其全资或者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业务,或者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活动。 (2)本人承诺在作为川宁生物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2021年08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诺	组织或机构不会直接或者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新设、收购、兼并中国境内或境外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参与任何与川宁生物（包括其全资或者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存在直接或者间接竞争关系的任何业务活动。 （3）若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从市场获得任何与川宁生物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商业机会，在具备相关开发资格、招标条件并获得第三方同意（如需）的同等条件下，本人将尽力促成川宁生物获得该等商业机会。 （4）本人不会利用从川宁生物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了解或知悉的信息协助任何第三方从事与川宁生物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的业务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 （5）本人承诺将约束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按照本承诺函进行或者不进行特定行为。 （6）本人承诺，本人同意对川宁生物因本人违反本承诺任何条款而遭受或产生的损失或开支进行赔偿。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刘革新;刘思川;王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人承诺将尽力减少本人及所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川宁生物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双方就相互间关联事务的任何约定及安排，均不妨碍对方为其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竞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 （2）本人保证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及科伦药业《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规定，平等地行使权利、履行义务，不利用本人在川宁生物的特殊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川宁生物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若因本人发生的关联交易损害了川宁生物或其他股东的利益，本人将就上述关联交易向川宁生物或川宁生物其他股东赔偿一切直接或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1年08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成都科伦宁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	（1）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发行人以外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在权利所及范围内，本企业将促使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发行人以外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进行	2021年08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诺	关联交易时将按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审核手续，确保交易内容的合理合法性和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并按相关规定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本企业将不通过本企业所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发行人以外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有损发行人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 （3）本承诺函自本企业签字之日起生效，至本企业与发行人无任何关联关系之日终止。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对由此给发行人造成的损失作出赔偿。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稳定股价承诺	在执行每一轮稳定股价措施过程中，如公司未及时制定回购公司股票方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则公司应在证券监管机构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道歉，公司应继续履行尽快制定回购公司股票方案的义务。如非因不可抗力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应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并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机构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如因不可抗力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2021年08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刘革新;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稳定股价承诺	在执行每一轮稳定股价措施过程中，如本公司/本人未履行其增持义务，或者无合法理由对公司董事会制定的股份回购方案投反对票或弃权票并导致公司股份回购方案未获得股东大会通过的，则：需在公司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部门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公司有权扣留相等于本公司/本人应承担的用于履行增持义务的资金总额的分红款，本公司/本人放弃对该部分分红款的所有权，由公司用于回购股份资金或其他用途；如非因不可抗力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1年08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刘革新;刘思川;邓旭衡;李懿行;沈云鹏;段胜国;姜海;	稳定股价承诺	在执行每一轮稳定股价措施过程中，如有增持义务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按照本预案规定履行其增持义务或无法履行其增持义务的，则：需在公司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部门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公司有权扣留相等于应履行但未履行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承担的用于增持的资金总额的薪酬或津贴，被扣留薪酬或津贴的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放弃对该部分薪酬或津贴的所有权，由公司用于回购股份资金或其他用途；如非因不可抗力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	2021年08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者损失。如独立董事、监事未能勤勉尽责地依法督促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与有增持义务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执行稳定股价措施的，应在公司股东大会或证券监管机构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在招股说明书等证券发行文件中隐瞒重要事实或者编造重大虚假内容，公司存在欺诈发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欺诈发行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或股份买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021年08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在招股说明书等证券发行文件中隐瞒重要事实或者编造重大虚假内容，公司存在欺诈发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利用发行人控股股东地位促使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欺诈发行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回购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或买回已转让的限售股份。	2021年08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刘革新	其他承诺	1、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在招股说明书等证券发行文件中隐瞒重要事实或者编造重大虚假内容，公司存在欺诈发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利用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地位促使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欺诈发行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回购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或买回已转让的限售股份（如有）。	2021年08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刘革新;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 2、不侵占公司利益; 3、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个人输送利益; 4、督促公司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 5、若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机构指定的媒体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的补偿责任，并无条件接受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指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公司/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	2021年08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刘革新;刘思川;邓旭衡;李懿行;段宏;曹亚丽;高献礼;沈云鹏;段胜国;姜海	其他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承诺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机构指定的媒体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的补偿责任，并无条件接受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指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	2021年08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主体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2、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主体与本次发行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亲属关系、关联关系、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输送安排，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或其他权益的情形； 3、本公司股东不存在以本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情形。	2021年08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 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网站等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承诺事项，未能依照承诺履行其中的义务或责任，本公司将及时提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救措施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3) 若有关监管机关要求期限内予以整改或对本公司进行处罚的，本公司将依法予以整改或接受处罚。 (4) 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承诺事项，未能依照承诺履行其中的义务或责任，导致投资者遭受经济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予以赔偿。 (5) 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信息。除因	2021年08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外，承诺确已无法履行或者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发行人权益的，本公司将充分披露原因，并向投资者提出用新承诺替代原有承诺或者提出豁免履行承诺义务，并按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 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网站等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本公司因违反相关承诺事项而所得的收益将归属于发行人，未能依照承诺履行其中的义务或责任，导致投资者遭受经济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予以赔偿。 (3) 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承诺事项，未能依照承诺履行其中的义务或责任，本公司将及时提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救措施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4) 为切实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同意采取如下措施保证上述承诺的实施：在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所持的发行人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5) 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信息。除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外，承诺确已无法履行或者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发行人权益的，本公司将充分披露原因，并向投资者提出用新承诺替代原有承诺或者提出豁免履行承诺义务，并按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2021年08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刘革新	其他承诺	(1) 如果本人未履行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证监会指定报刊、网站等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本人因违反相关承诺事项而所得的收益将归属于发行人，未能依照承诺履行其中的义务或责任，导致投资者遭受经济损失的，本人将依法予以赔偿。 (3) 如果本人未履行承诺事项，未能依照承诺履行其中的义务或责任，本人将及时提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救措施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4) 为切实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采取如下措施保证上述承诺的实	2021年08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施：在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的发行人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5）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及时披露相关信息。除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外，承诺确已无法履行或者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发行人权益的，本人将充分披露原因，并向投资者提出用新承诺替代原有承诺或者提出豁免履行承诺义务，并按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刘革新;刘思川;邓旭衡;李懿行;段宏;曹亚丽;高献礼;沈云鹏;段胜国;姜海;杨帆;周贤忠;朱宇	其他承诺	（1）如果本人未履行承诺事项，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网站等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本人因违反相关承诺事项而所得的收益将归属于发行人，未能依照承诺履行其中的义务或责任，导致投资者遭受经济损失的，本人将依法予以赔偿。 （3）如果本人未履行承诺事项，未能依照承诺履行其中的义务或责任，本企业/本人将及时提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救措施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4）为切实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采取如下措施保证上述承诺的实施：在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的发行人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5）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及时披露相关信息。除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外，承诺确已无法履行或者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发行人权益的，本人将充分披露原因，并向投资者提出用新承诺替代原有承诺或者提出豁免履行承诺义务，并按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2021年08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本公司保证为本次发行制作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本公司对本公司的上市申请文件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如公司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于有权部门作出认定事实及行政处罚之日起 30 日内尽快	2021年08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制定回购预案并提交公司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并依法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以公司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如因派发现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等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3）如公司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本公司保证为本次发行制作的发行人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本公司对发行人的上市申请文件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2、如发行人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且本公司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 3、若经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1年08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刘革新;刘思川;邓旭衡;李懿行;段宏;曹亚丽;高献礼;沈云鹏;段胜国;姜海;杨帆;周贤忠;朱宇	其他承诺	1、本人保证为本次发行制作的发行人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本人对发行人本人的上市申请文件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2、如发行人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且本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 3、若经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	2021年08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刘革新;刘思川;王欢	其他承诺	1、本人保证为本次发行制作的发行人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且本人对发行人本人的上市申请文件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2、如发行人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且本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 3、若经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1年08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其他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详见第十节、五、44

（2）会计估计变更：无

（3）会计核算方法变更：无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八、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之说明。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6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弋守川、宋军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年、4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科伦农业	公司控股股东下属子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采购大豆等农产品	市场公允价格定价	市场价格	388.32	0.14%	4,500.00	否	银行结算	—		不适用
科伦药业及其他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下属子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采购低值易耗品等商品；接受物流等劳务	市场公允价格定价	市场价格	373.11	0.13%	512.00	否	银行结算	—		不适用
恒辉淀粉	公司董事刘思川控股的科伦兴川控制的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委托加工	采购玉米浆；委托加工淀粉乳和葡萄糖浆等；	市场公允价格定价	市场价格	3,416.54	1.19%	8,520.00	否	银行结算	—		不适用
禾一天然	公司董事刘思川控股的科伦兴川控制的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市场公允价格定价	市场价格	9.78	0.00%	16.00	否	银行结算	—		不适用
四川科伦医药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刘思川控股的科伦兴川控制的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市场公允价格定价	市场价格	105.04	0.04%	0.00	是	银行结算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广西科伦	公司控股股东下属子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销售 7-ACA 及 D-7ACA 等抗生素中间体	市场公允价格定价	市场价格	14,876.11	3.89%	18,480.00	否	银行结算	—		不适用
科伦药业及其他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下属子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服务	销售低值易耗品等产品/提供技术开发服务	市场公允价格定价	市场价格	19.66	0.01%	0.00	是	银行结算	—		不适用
河北国龙	公司控股股东科伦药业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冯昊担任石四药集团有限公司（02005.HK）的非执行董事，河北国龙为石四药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销售硫氰酸红霉素产品	市场公允价格定价	市场价格	8,036.94	2.10%	17,280.00	否	银行结算	—		不适用
广东科伦药业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原下属子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销售低值易耗品	市场公允价格定价	市场价格	0.12	0.00%	0.00	是	银行结算	—		不适用
合计				--	--	27,225.61	--	49,308.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1、2022 年度，公司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服务/委托加工/租赁服务等事项预计的关联交易总额为不超过 13,548.00 万元，实际发生金额 4,292.78 万元； 2、2022 年度，公司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事项预计的关联交易总额为不超过 35,760.00 万元，实际发生金额为 22,932.83 万元。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无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000,000,000	100.00%	13,592,205				13,592,205	2,013,592,205	90.59%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28,335				28,335	28,335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2,000,000,000	100.00%	13,494,627				13,494,627	2,013,494,627	90.5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988,764,045	99.44%	13,455,397				13,455,397	2,002,219,442	90.08%
境内自然人持股	11,235,955	0.56%	39,230				39,230	11,275,185	0.51%
4、外资持股	0	0.00%	69,243				69,243	69,243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67,971				67,971	67,971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1,272				1,272	1,272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209,207,795				209,207,795	209,207,795	9.41%
1、人民币普通股	0	0.00%	209,207,795				209,207,795	209,207,795	9.4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2,000,000,000	100.00%	222,800,000				222,800,000	2,222,8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正式登陆资本市场，成为新疆伊犁地区首家 A 股上市企业。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22,280.00 万股，占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 10.02%。本次公开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原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574 号”文《关于同意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的批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22,80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114,000,000.00 元。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总股本增加 222,800,000 股。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规定计算基本每股收益为 0.21 元/股，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为 0.19 元/股。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 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 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569,887,643	0	0	1,569,887,643	首发前限售股	2025 年 12 月 27 日
成都科伦宁	100,000,000	0	0	100,000,000	首发前限售	2023 年 12

禾企业管理 合伙企业 (有限合 伙)					股	月 27 日
上海东珺资 产管理有限 公司—海宁 东珺微众投 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 伙)	96,629,213	0	0	96,629,213	首发前限售 股	2023 年 12 月 27 日
成都科伦宁 北企业管理 合伙企业 (有限合 伙)	60,000,000	0	0	60,000,000	首发前限售 股	2023 年 12 月 27 日
寿光市易行 投资合伙企 业(有限合 伙)	50,786,516	0	0	50,786,516	首发前限售 股	2023 年 12 月 27 日
成都科伦宁 辉企业管理 合伙企业 (有限合 伙)	40,000,000	0	0	40,000,000	首发前限售 股	2025 年 12 月 27 日
寿光市惠宁 驰远投资合 伙企业(有 限合伙)	22,741,573	0	0	22,741,573	首发前限售 股	2023 年 12 月 27 日
寿光市众聚 宁成投资合 伙企业(有 限合伙)	16,629,213	0	0	16,629,213	首发前限售 股	2023 年 12 月 27 日
寿光市易鸿 聚投投资合 伙企业(有 限合伙)	16,629,213	0	0	16,629,213	首发前限售 股	2023 年 12 月 27 日
寿光市易思 融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 合伙)	15,460,674	0	0	15,460,674	首发前限售 股	2023 年 12 月 27 日
孙沈侠	6,741,573	0	0	6,741,573	首发前限售 股	2023 年 12 月 27 日
兰从宪	4,494,382	0	0	4,494,382	首发前限售 股	2023 年 12 月 27 日
首发机构配 售限售股份	0.00	13,592,205	0	13,592,205	首发后限售 股	2022 年 5 月 27 日
合计	2,000,000,000	13,592,205	0	2,013,592,205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 年 12 月 27 日	5.00 元/股	222,800,000	2022 年 12 月 27 日	222,800,000		不适用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衍生证券类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574 号”文《关于同意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的批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22,800,000 股，占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 10.02%，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114,000,000.00 元。本次公开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原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2022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正式登陆资本市场，成为新疆伊犁地区首家 A 股上市企业。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股份变动说明

公司期初股份总数为 200,000.00 万股，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574 号”文《关于同意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的批准，2022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2,280.00 万股后，公司期末总股数变为 222,280.00 万股。

（二）资产和负债变动说明

公司期初资产总额 9,461,536,586.60 元，负债总额 4,684,250,057.62 元，资产负债率 49.51%；

公司期末资产总额 10,390,399,359.24 元，负债总额 4,179,912,376.97 元，资产负债率 40.23%。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1,45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9,85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0.63%	1,569,887,643	-	1,569,887,643	0			
成都科伦宁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0%	100,000,000	-	100,000,000	0			
上海东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海宁东珺微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5%	96,629,213	-	96,629,213	0			
成都科伦宁北企业管理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0%	60,000,000	-	60,000,000	0			

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寿光市易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8%	50,786,516	-	50,786,516	0		
成都科伦宁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0%	40,000,000	-	40,000,000	0		
寿光市惠宁驰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2%	22,741,573	-	22,741,573	0		
寿光市众聚宁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5%	16,629,213	-	16,629,213	0		
寿光市易鸿聚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5%	16,629,213	-	16,629,213	0		
寿光市易思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0%	15,460,674	-	15,460,674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成都科伦宁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控股股东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企业。未知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科创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820,700	人民币普通股	2,820,700
张爽	1,612,018	人民币普通股	1,612,018
章彪	935,223	人民币普通股	935,223
陈七星	875,716	人民币普通股	875,716
管圣启	5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50,000
陈彬	495,041	人民币普通股	495,041
刘亚光	4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60,000
史徐仙	445,200	人民币普通股	445,200
凌伟聪	393,700	人民币普通股	393,700
曹玉	354,500	人民币普通股	354,5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刘亚光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刘革新之妹。未知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公司股东章彪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664,623 股，通过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70,600 股，合计持有 935,223 股； 公司股东凌伟聪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93,700 股，通过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00,000 股，合计持有 393,700 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刘革新	2002 年 05 月 29 日	9151010020260067X4	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批发;药品

				零售;医疗服务;药品委托生产;药品进出口;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中药提取物生产;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软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	--	--	---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刘革新	本人	中国	否
刘思川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王欢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	实际控制人刘革新先生控股的科伦药业，属于医药制造业企业，2010 年于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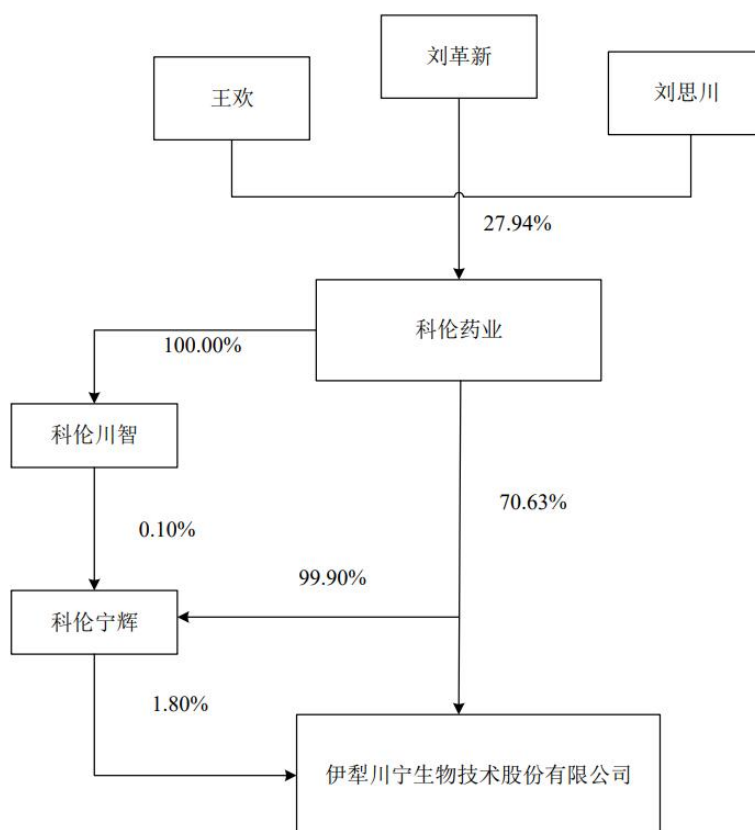
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交所上市。自成立以来主要从事输液制剂产品的研究开发、生产和销售，并将业务延伸至粉针、小水针、片剂胶囊等创新药、仿制药制剂产品领域以及上游包装材料、中间体、原料药制造领域。2011 年科伦药业通过公司投建抗生素中间体项目，形成了抗生素中间体业务。科伦药业 2012 年开始启动创新转型，通过研发体系的建设和多元化的技术创新，对优秀仿制药、新型给药系统、生物大分子及创新小分子等高技术内涵药物进行研发，品类覆盖了抗肿瘤、糖尿病、肝病、肠外营养、术后镇痛、精神疾病等重大疾病领域。
----------	---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3 年 03 月 31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健审〔2023〕8-117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弋守川、宋军

审计报告正文

天健审〔2023〕8-117 号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宁生物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川宁生物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川宁生物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应收账款减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九)及附注五(一)3。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川宁生物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898,037,159.77 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20,439,775.57 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877,597,384.20 元。

川宁生物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应收账款或应收账款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综合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估计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以账龄为依据划分组合，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复核以前年度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后续实际核销或转回情况，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3）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

（4）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综合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并与获取的外部证据进行核对，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5）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评价管理层根据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前瞻性估计确定的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的合理性；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包括应收账款账龄、历史损失率、迁徙率等）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6）结合应收账款函证、期后回款，以及对主要客户的走访（或视频询问）等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7) 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二)及附注五(二)1。

川宁生物公司的销售包括国内销售与出口销售。2022 年度，川宁生物公司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3,820,657,857.71 元。

由于营业收入是川宁生物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主要的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 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月度、产品、客户等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4) 以抽样方式检查销售合同、销售订单、发票、客户签收单、出口报关单、提单等支持性文件；

(5)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报告期销售额；

(6) 对主要客户进行实地走访和视频询问，核实客户真实性、经营规模和报告期销售额等；

(7) 以抽样方式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实施截止测试，评价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8)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

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川宁生物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川宁生物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川宁生物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川宁生物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

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川宁生物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川宁生物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货币资金	1,632,031,476.79	510,050,138.5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52,470.14	1,210,55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77,597,384.20	780,823,530.95
应收款项融资	539,503,894.82	397,250,981.82
预付款项	84,994,593.29	61,517,795.3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591,346.12	1,190,104.7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83,634,677.19	1,453,496,613.2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251,373.91	10,603,836.98
流动资产合计	4,527,757,216.46	3,216,143,551.5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929,274.26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467,059,602.39	5,819,120,782.34
在建工程	60,124,638.00	96,383,894.0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381,348.67	4,074,451.41
无形资产	283,073,082.96	271,832,812.59
开发支出		
商誉	1,365,974.00	1,365,974.00
长期待摊费用	3,402,659.23	4,717,754.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337,493.13	6,958,882.15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968,070.14	40,938,484.41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62,642,142.78	6,245,393,035.01
资产总计	10,390,399,359.24	9,461,536,586.6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78,830,918.34	700,349,677.6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0,000,000.00	256,029,837.75
应付账款	630,502,807.69	671,131,217.0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8,003,146.17	21,263,299.0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6,481,320.47	20,202,929.38
应交税费	52,180,357.61	874,097.71
其他应付款	17,316,905.38	10,735,863.4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49,133,717.19	879,194,810.36
其他流动负债	4,936,304.60	3,121,643.34
流动负债合计	2,707,385,477.45	2,562,903,375.7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428,000,000.00	2,092,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202,577.10	3,126,247.9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4,240,935.05	26,220,433.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83,387.37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72,526,899.52	2,121,346,681.87
负债合计	4,179,912,376.97	4,684,250,057.6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222,800,000.00	2,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229,471,708.64	2,430,588,617.8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4,004,914.73	33,977,815.6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78,208,636.83	306,717,711.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204,485,260.20	4,771,284,144.72
少数股东权益	6,001,722.07	6,002,384.26
所有者权益合计	6,210,486,982.27	4,777,286,528.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390,399,359.24	9,461,536,586.60

法定代表人：邓旭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懿行

会计机构负责人：牛砚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08,199,681.78	489,783,222.7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52,470.14	1,210,55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77,445,555.06	784,440,790.59
应收款项融资	539,399,149.82	397,250,981.82
预付款项	120,760,129.97	163,742,674.51
其他应收款	35,511,930.31	413,123.7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376,262,385.01	1,413,813,872.3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0.00	7,384,833.21
流动资产合计	4,558,731,302.09	3,258,040,048.9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2,288,836.40	167,290,000.00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314,510,934.74	5,673,706,384.93
在建工程	37,891,333.60	84,800,378.8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369,797.62	0.00
无形资产	238,159,197.99	263,547,905.1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9,210.46	546,05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333,508.25	6,927,242.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198,861.62	14,178,728.66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24,861,680.68	6,210,996,692.14
资产总计	10,383,592,982.77	9,469,036,741.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78,830,918.34	700,349,677.6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0,000,000.00	256,029,837.75
应付账款	585,922,071.03	625,220,938.9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6,144,389.15	29,940,214.94
应付职工薪酬	24,790,269.38	19,227,764.91
应交税费	48,895,364.35	395,279.78
其他应付款	71,453,405.71	65,011,303.7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48,039,345.67	878,169,996.48
其他流动负债	5,994,777.72	4,249,731.64
流动负债合计	2,720,070,541.35	2,578,594,745.8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28,000,000.00	2,092,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022,475.69	0.0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4,240,935.05	26,220,433.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83,387.37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69,346,798.11	2,118,220,433.93
负债合计	4,189,417,339.46	4,696,815,179.7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222,800,000.00	2,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231,326,496.06	2,432,443,405.2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4,004,914.73	33,977,815.61
未分配利润	666,044,232.52	305,800,340.43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94,175,643.31	4,772,221,561.2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383,592,982.77	9,469,036,741.0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820,657,857.71	3,232,014,638.04
其中：营业收入	3,820,657,857.71	3,232,014,638.0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242,079,210.68	3,005,251,619.62
其中：营业成本	2,873,216,078.67	2,514,088,947.8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4,938,193.69	40,006,185.29
销售费用	11,457,199.53	9,788,238.52
管理费用	144,078,476.41	230,648,836.20
研发费用	35,381,740.73	32,951,966.51
财务费用	123,007,521.65	177,767,445.24
其中：利息费用	142,337,917.94	177,063,909.23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利息收入	5,205,542.15	5,859,820.74
加：其他收益	6,321,243.25	3,750,037.6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901,912.35	3,337,03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0,725.74	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5,199,558.61	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8,079.86	548,237.4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262,871.52	1,605,172.7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555,939.67	-12,639,192.0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261,075.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45,121,086.88	223,625,379.25
加：营业外收入	34,428.35	428,191.77
减：营业外支出	57,523,939.95	89,972,323.6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7,631,575.28	134,081,247.36
减：所得税费用	76,114,212.82	22,734,169.2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1,517,362.46	111,347,078.1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1,517,362.46	111,347,078.1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1,518,024.65	111,346,659.27
2.少数股东损益	-662.19	418.8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11,517,362.46	111,347,078.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11,518,024.65	111,346,659.2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62.19	418.8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21	0.06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21	0.0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0.00 元。

法定代表人：邓旭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懿行

会计机构负责人：牛砚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734,201,472.90	3,187,782,846.25
减：营业成本	2,845,275,626.56	2,501,442,696.47
税金及附加	52,845,882.13	38,250,976.08
销售费用	8,651,700.99	7,653,839.25
管理费用	119,592,532.31	212,244,558.79
研发费用	21,091,401.17	27,339,234.89
财务费用	123,072,637.11	177,538,425.05
其中：利息费用	142,184,461.70	176,732,040.41
利息收入	4,965,205.45	5,724,976.52
加：其他收益	6,090,940.84	3,588,232.1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901,912.35	3,337,03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0,725.74	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	-5,199,558.61	0.00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8,079.86	548,237.4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196,787.22	1,601,954.2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555,939.67	-12,639,192.0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261,075.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8,049,914.37	220,010,452.42
加：营业外收入	32,428.35	344,446.16
减：营业外支出	57,157,390.89	89,971,167.8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0,924,951.83	130,383,730.78
减：所得税费用	70,653,960.62	20,080,386.4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0,270,991.21	110,303,344.2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0,270,991.21	110,303,344.2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00,270,991.21	110,303,344.2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98,675,732.05	2,638,652,255.5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0.00	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0.00	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0.00	0.00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0.00	0.0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0.00	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0.00	0.0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1,067.84	34,708,673.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84,570.97	32,200,103.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15,911,370.86	2,705,561,032.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48,144,558.42	1,392,254,211.4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0.00	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0.00	0.0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0.00	0.0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0.00	0.0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0.00	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9,244,855.77	299,500,300.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3,910,149.37	169,256,505.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973,758.05	41,338,839.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4,273,321.61	1,902,349,857.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1,638,049.25	803,211,175.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0.00	3,337,03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00	765,881.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	0.00	0.00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4,102,911.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201,925.02	52,267,618.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7,000,000.00	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0.00	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201,925.02	52,267,618.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01,925.02	-48,164,706.8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50,132,075.48	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64,375,700.00	932,928,1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14,507,775.48	932,928,1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79,911,750.00	1,51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2,824,441.77	167,795,249.5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0.00	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48,197.57	425,364.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38,584,389.34	1,682,220,613.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5,923,386.14	-749,292,513.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103,974.78	-6,513,223.4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17,463,485.15	-759,268.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6,660,875.99	507,420,144.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24,124,361.14	506,660,875.9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06,724,699.07	2,589,821,923.86
收到的税费返还		34,708,673.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227,586.64	97,240,191.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71,952,285.71	2,721,770,788.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84,117,207.90	1,332,945,036.9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6,792,160.44	287,614,581.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0,072,368.41	159,221,368.08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218,012.36	58,808,889.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03,199,749.11	1,838,589,875.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8,752,536.60	883,180,913.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0.00	3,337,03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00	765,881.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4,102,911.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549,288.54	22,220,152.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640,000.00	82,19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189,288.54	104,410,152.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189,288.54	-100,307,240.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50,132,075.48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64,375,700.00	919,728,1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14,507,775.48	919,728,1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79,911,750.00	1,51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2,824,441.77	167,647,042.8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40,200.57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37,276,392.34	1,681,647,042.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7,231,383.14	-761,918,942.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103,974.78	-6,513,223.4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13,898,605.98	14,441,506.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6,393,960.15	471,952,453.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00,292,566.13	486,393,960.15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00	0.00	0.00	0.00	2,430,588,617.81	0.00	0.00	0.00	33,977,815.61	0.00	306,717,711.30		4,771,284,144.72	6,002,384.26	4,777,286,528.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00	0.00	0.00	0.00	2,430,588,617.81	0.00	0.00	0.00	33,977,815.61	0.00	306,717,711.30		4,771,284,144.72	6,002,384.26	4,777,286,528.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2,800,000.00	0.00	0.00	0.00	798,883,090.83	0.00	0.00	0.00	40,027,099.12	0.00	371,490,925.53		1,433,201,115.48	-662.19	1,433,200,453.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11,518,024.65		411,518,024.65	-662.19	411,517,362.4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2,800,000.00	0.00	0.00	0.00	798,883,090.8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21,683,090.83		1,021,683,090.83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22,800,000.00	0.00	0.00	0.00	798,883,090.8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21,683,090.83		1,021,683,090.83
2．其他权益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其他	专项	盈余公	一般	未分配利	其	小计	
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0,027,099.12	0.00	-40,027,099.12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0,027,099.12	0.00	-40,027,099.12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其他	专项	盈余公	一般	未分配利	其			小计
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22,800,000.00	0.00	0.00	0.00	3,229,471,708.64	0.00	0.00	0.00	74,004,914.73	0.00	678,208,636.83		6,204,485,260.20	6,001,722.07	6,210,486,982.2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2,000,000,000.0 0	0.00	0.00	0.00	2,430,588,6 17.81	0.00	0.00	0.00	22,947,48 1.18	0.00	206,401,386 .46		4,659,937,485 .45	6,001,96 5.40	4,665,939,450 .85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同一 控制下企业合 并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其他	专项	盈余公积	一般	未分配利润	其	小计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00	0.00	0.00	0.00	2,430,588,617.81	0.00	0.00	0.00	22,947,481.18	0.00	206,401,386.46		4,659,937,485.45	6,001,965.40	4,665,939,450.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030,334.43	0.00	100,316,324.84		111,346,659.27	418.86	111,347,078.1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1,346,659.27		111,346,659.27	418.86	111,347,078.1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030,334.43	0.00	-11,030,334.43		0.00		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1,030,334.43	0.00	-11,030,334.43		0.00		0.0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其他	专项	盈余公积	一般	未分配利润	其	小计		
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 划变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 益结转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 余额	2,000,000,000.0 0	0.00	0.00	0.00	2,430,588,6 17.81	0.00	0.00	0.00	33,977,81 5.61	0.00	306,717,711 .30		4,771,284,144 .72	6,002,38 4.26	4,777,286,528 .98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00	0.00	0.00	0.00	2,432,443,405.23	0.00	0.00	0.00	33,977,815.61	305,800,340.43		4,772,221,561.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00	0.00	0.00	0.00	2,432,443,405.23	0.00	0.00	0.00	33,977,815.61	305,800,340.43		4,772,221,561.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2,800,000.00	0.00	0.00	0.00	798,883,090.83	0.00	0.00	0.00	40,027,099.12	360,243,892.09		1,421,954,082.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0.00	0.00	400,270,991.21		400,270,991.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2,800,000.00	0.00	0.00	0.00	798,883,090.83	0.00	0.00	0.00	0.00	0.00		1,021,683,090.83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22,800,000.00	0.00	0.00	0.00	798,883,090.83	0.00	0.00	0.00	0.00	0.00		1,021,683,090.83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40,027,099.12	-40,027,099.12		
1．提取盈余公积									40,027,099.12	-40,027,099.12		
2．对所有者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其他综	专项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	所有者权益合计
（或股东）的分 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 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 划变动额结转留 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 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 额	2,222,800,000.00	0.00	0.00	0.00	3,231,326,496.06	0.00	0.00	0.00	74,004,914.73	666,044,232.52		6,194,175,643.3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其他综	专项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	所有者权益合计

项目	2021 年度											
	期初余额	其他权益工具			期末余额	减：库	其他综	专项储备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00	0.00	0.00	0.00	2,432,443,405.23	0.00	0.00	0.00	22,947,481.18	206,527,330.57		4,661,918,216.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00,000,000.00	0.00	0.00	0.00	2,432,443,405.23	0.00	0.00	0.00	22,947,481.18	206,527,330.57		4,661,918,216.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030,334.43	99,273,009.86		110,303,344.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0,303,344.29		110,303,344.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030,334.43	-11,030,334.43		0.00
1．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030,334.43	-11,030,334.43		0.0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其他综	专项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 所有者权益合计
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00	0.00	0.00	0.00	2,432,443,405.23	0.00	0.00	0.00	33,977,815.61	305,800,340.43	4,772,221,561.27

三、公司基本情况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前身系原伊犁川宁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宁生物有限），川宁生物有限系由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伦药业)、仲红梅、田云共同出资组建，于 2010 年 12 月 10 日在伊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伊犁哈萨克自治州伊宁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654002564379263N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222,280.00 万元，股份总数 222,28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 股 201,359.22 万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20,920.78 万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2 年 12 月 2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医药制造行业。主要经营活动抗生素中间体及兽药非无菌原料药（硫氰酸红霉素）、熊去氧胆酸（非无菌原料药）、麦角甾醇、食品、化妆品、透明质酸生物活性物质原料产品及生物医用材料终端产品的生产、销售。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3 年 3 月 31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将霍尔果斯瑾禾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伊犁特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伊犁疆宁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上海锐康生物技术研发有限公司、霍尔果斯市盈辉贸易有限公司、新疆河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和伊犁科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等七家公司纳入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八、九之说明。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无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

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③不属于上述①或②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①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④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①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A.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B.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②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

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并采用三阶段模型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应收押金保证金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应收暂付款组合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款组合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3) 采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	---------	-------------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款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应收票据

参见附注五、10

12、应收账款

参见附注五、10

13、应收款项融资

参见附注五、10

14、其他应收款

参见附注五、10

15、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合同资产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17、合同成本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不适用

19、债权投资

不适用

20、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21、长期应收款

不适用

22、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

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③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①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

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4、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	3.17-4.74%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6-30	5%	3.17-15.83%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6	5%	15.83-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4-8	5%	11.88-23.75%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不适用

25、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7、生物资产

不适用

28、油气资产

不适用

29、使用权资产

参见附注五、42

30、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非专利技术及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非专利技术	10
软件	2-3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研究阶段支出是指工艺项目中试生产阶段之前的支出；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工艺项目中试生产阶段及以后发生的支出。

31、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3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3、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①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②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③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5、租赁负债

参见附注五、42

36、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7、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39、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

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公司销售抗生素中间体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国内销售在产品运送至客户指定的地点并经签收后，控制权被视为已转移给客户；出口销售在公司履行出口报关相关手续后，控制权被视为已转移给客户。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40、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42、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A.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B.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

额；C.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D.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②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

①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②公司作为出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3) 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4) 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45、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	13%、9%

	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消费税	从价计征：销售额为消费税的计税依据；从量计征：销售数量为消费税的计税依据。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10%-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科源检测	20%
特驰商贸	2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税收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新疆喀什、霍尔果斯两个特殊经济开发区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12号）规定，自201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在新疆喀什、霍尔果斯两个特殊经济开发区内新办的属于《新疆困难地区重点鼓励发展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以下简称《优惠目录》）范围内的企业，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五年内免征企业所得税，公司属于在霍尔果斯新办企业且符合《优惠目录》规定。

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下发文件《关于加快喀什、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建设的实施意见》（新政发[2012]48号）规定，依法落实对两个经济开发区内符合条件的企业给予企业所得税五年免征优惠政策，免税期满后，再免征企业五年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公司符合《关于加快喀什、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建设的实施意见》规定，公司2022年度企业所得税按15%税率计缴。

《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1年第12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2年第13号）规定，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科源检测、特驰商贸符合相关规定，2022年度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4,396.92	81,412.15
银行存款	1,624,039,964.22	506,579,463.84
其他货币资金	7,907,115.65	3,389,262.55
合计	1,632,031,476.79	510,050,138.54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系远期结售汇保证金，因使用受到限制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52,470.14	1,210,550.00
其中：		
远期结售汇	1,152,470.14	1,210,550.00
其中：		
合计	1,152,470.14	1,210,550.00

3、衍生金融资产

无

4、应收票据

无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例					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324,690.72	2.26%	20,324,690.72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77,712,469.05	97.74%	115,084.85	0.01%	877,597,384.20	785,200,435.00	100.00%	4,376,904.05	0.56%	780,823,530.95
其中：										
合计	898,037,159.77	100.00%	20,439,775.57		877,597,384.20	785,200,435.00	100.00%	4,376,904.05	0.56%	780,823,530.9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20,324,690.72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河南绿园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绿园）	18,000,542.89	18,000,542.89	100.00%	由于河南绿园经营情况发生变化，未能继续回款，公司出于谨慎考虑，对上述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辽宁天华生物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天华）	2,324,147.83	2,324,147.83	100.00%	辽宁天华未按照还款计划支付货款，公司出于谨慎考虑，对上述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20,324,690.72	20,324,690.7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77,712,469.05	115,084.85	0.01%
合计	877,712,469.05	115,084.8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将有相同或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归为一组。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75,654,580.56
1 至 2 年	19,258,914.15
2 至 3 年	2,606,147.83
3 年以上	517,517.23
3 至 4 年	517,517.23
合计	898,037,159.77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424,315.24			900,375.48	20,324,690.7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376,904.05	-3,361,443.72			900,375.48	115,084.85
合计	4,376,904.05	16,062,871.52			0.00	20,439,775.57

河南绿园、辽宁天华 2022 年采取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故将 2021 年前按照账龄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转入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中列示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01,721,918.61	22.46%	20,172.19
第二名	65,302,759.39	7.27%	6,530.28

第三名	48,590,000.00	5.41%	4,859.00
第四名	41,196,250.00	4.59%	4,119.63
第五名	36,372,170.41	4.05%	3,637.22
合计	393,183,098.41	43.78%	39,318.32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39,503,894.82	397,250,981.82
合计	539,503,894.82	397,250,981.82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920,000.00
小计	1,92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78,605,702.96
小计	1,078,605,702.96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3,116,326.01	97.79%	59,957,137.28	97.46%
1 至 2 年	1,388,392.44	1.63%	1,560,658.03	2.54%
2 至 3 年	489,874.84	0.58%		
合计	84,994,593.29	100%	61,517,795.31	1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 余额的比例 (%)
第一名	28,504,402.50	33.41
第二名	17,814,539.46	20.88
第三名	6,821,302.89	8.00
第四名	5,669,260.70	6.64
第五名	4,236,011.48	4.96
小 计	63,045,517.03	73.89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591,346.12	1,190,104.78
合计	2,591,346.12	1,190,104.78

(1) 应收利息

无

(2) 应收股利

无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暂付款	24,617,480.57	26,817,480.57
押金保证金	886,503.52	1,190,104.78
其他	1,704,842.60	
合计	27,208,826.69	28,007,585.35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26,817,480.57	26,817,480.57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转回			-1,800,000.00	-1,800,000.00
本期核销			-400,000.00	-400,000.00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4,617,480.57	24,617,480.57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704,842.60
1 至 2 年	774,981.02
2 至 3 年	109,522.50
3 年以上	24,619,480.57
3 至 4 年	15,598,415.40
4 至 5 年	0.00
5 年以上	9,021,065.17
合计	27,208,826.69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817,480.57		1,800,000.00	400,000.00		24,617,480.57
合计	26,817,480.57		1,800,000.00	400,000.00		24,617,480.5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迈安德集团有限公司	1,800,000.00	银行存款
合计	1,800,000.00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迈安德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无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哈萨克斯坦 AKS AGRO	应收暂付款	15,596,415.40	3-4 年	57.32%	15,596,415.40
伊犁州广进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暂付款	9,021,065.17	5 年以上	33.15%	9,021,065.17
上海临港奉贤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400,000.00	1-2 年	1.47%	
上海临港华平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19,023.00	1-2 年	1.17%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99,722.50	2-3 年	0.37%	
合计		25,436,226.07		93.48%	24,617,480.57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40,707,027.29		840,707,027.29	912,813,926.99		912,813,926.99
在产品	44,065,918.22		44,065,918.22	60,237,645.58		60,237,645.58
库存商品	375,056,240.00	11,814,580.66	363,241,659.34	365,944,656.02	6,356,435.26	359,588,220.76
周转材料	72,275,536.17		72,275,536.17	76,097,207.86		76,097,207.86
发出商品	59,776,836.30		59,776,836.30	34,641,430.47		34,641,430.47
委托加工物资	3,567,699.87		3,567,699.87	10,118,181.55		10,118,181.55
合计	1,395,449,257.85	11,814,580.66	1,383,634,677.19	1,459,853,048.47	6,356,435.26	1,453,496,613.21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6,356,435.26	16,555,939.67		11,097,794.27		11,814,580.66
合计	6,356,435.26	16,555,939.67		11,097,794.27		11,814,580.66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库存商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以前期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售出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无

10、合同资产

无

11、持有待售资产

无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企业所得税	494,683.37	2,809,968.38
待抵扣增值税	5,756,690.54	7,311,093.64
待转流转税金		482,774.96
合计	6,251,373.91	10,603,836.98

14、债权投资

无

15、其他债权投资

无

16、长期应收款

无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伊犁宁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725.74						6,929,274.26	
小计		7,000,000.00		-70,725.74						6,929,274.26	
合计		7,000,000.00		-70,725.74						6,929,274.26	

其他说明：

伊犁宁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06 月注册成立，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49.00%。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无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无

20、投资性房地产

无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467,059,602.39	5,819,120,782.34
合计	5,467,059,602.39	5,819,120,782.34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合计
----	--------	------	------	------	-----------	----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560,185,474.81	3,417,580,269.70	2,256,840,084.53	22,320,037.77	28,738,544.94	8,285,664,411.75
2.本期增加金额	76,572,203.54	90,048,816.00		215,677.45	1,683,734.24	168,520,431.23
（1）购置		28,052,787.05		203,230.08	1,291,189.60	29,547,206.73
（2）在建工程转入	29,888,811.85	61,996,028.95		12,447.37	392,544.64	92,289,832.81
（3）企业合并增加						
（4）其他	46,683,391.69					46,683,391.69
3.本期减少金额	50,950.00	1,756,026.09	452,774.13	11,750.00	65,025.73	2,336,525.95
（1）处置或报废	50,950.00	1,756,026.09	452,774.13	11,750.00	65,025.73	2,336,525.95
4.期末余额	2,636,706,728.35	3,505,873,059.61	2,256,387,310.40	22,523,965.22	30,357,253.45	8,451,848,317.0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87,935,730.25	1,339,323,472.61	601,823,607.98	15,160,699.84	22,300,118.73	2,466,543,629.41
2.本期增加金额	94,676,720.60	329,310,564.02	92,056,913.34	1,746,345.05	2,015,548.40	519,806,091.41
（1）计提	94,676,720.60	329,310,564.02	92,056,913.34	1,746,345.05	2,015,548.40	519,806,091.41
3.本期减少金额	17,102.13	1,423,688.78	52,109.18	11,162.50	56,943.59	1,561,006.18
（1）处置或报废	17,102.13	1,423,688.78	52,109.18	11,162.50	56,943.59	1,561,006.18
4.期末余额	582,595,348.72	1,667,210,347.85	693,828,412.14	16,895,882.39	24,258,723.54	2,984,788,714.6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054,111,379.63	1,838,662,711.76	1,562,558,898.26	5,628,082.83	6,098,529.91	5,467,059,602.39
2.期初账面	2,072,249,744.56	2,078,256,797.09	1,655,016,476.55	7,159,337.93	6,438,426.21	5,819,120,782.34

价值						
----	--	--	--	--	--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5) 固定资产清理

无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0,124,638.00	96,383,894.03
合计	60,124,638.00	96,383,894.03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三期危化品罐区建设项目	17,846,233.17		17,846,233.17			
上海研究院建设项目	10,449,224.98		10,449,224.98			
工程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8,205,297.21		8,205,297.21	5,871,158.65		5,871,158.65
发酵法生产泛酸钙项目	6,442,833.25		6,442,833.25			
熊去氧胆酸精制项目				68,045,592.79		68,045,592.79
其他	17,181,049.39		17,181,049.39	22,467,142.59		22,467,142.59
合计	60,124,638.00		60,124,638.00	96,383,894.03		96,383,894.0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预算数	期初	本期增	本期转入	本期其他	期末余	工程累计投入	工程	利息资本	其中：	本期利息	资金
----	-----	----	-----	------	------	-----	--------	----	------	-----	------	----

名称		余额	加金额	固定 资产 金额	减少 金额	额	占预算 比例	进 度	化累 计金 额	本期 利息 资本 化金 额	资本 化率	来源
三期 危化 品罐 区建 设项 目	2,600.0 0		17,846, 233.17			17,846, 233.17	68.64 %	85				其他
上海 研究 院建 设项 目	22,312. 60		10,449, 224.98			10,449, 224.98	12.18 %	90				其他
工程 技术 中心 建设 项目	2,496.0 0	5,871 ,158. 65	2,334,1 38.56			8,205,2 97.21	68.70 %	99				其他
发酵 法生 产泛 酸钙 项目	3,500.0 0		6,442,8 33.25			6,442,8 33.25	18.41 %	15				其他
熊去 氧胆 酸精 制项 目	6,577.3 8	68,04 5,592 .79	10,611, 087.14	78,65 6,679 .93			119.59 %	100				其他
合计	37,485. 98	73,91 6,751 .44	47,683, 517.10	78,65 6,679 .93		42,943, 588.61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4) 工程物资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无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137,351.78	5,137,351.78
2.本期增加金额	8,967,640.32	8,967,640.32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4,104,992.10	14,104,992.1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062,900.37	1,062,900.37
2.本期增加金额	1,660,743.06	1,660,743.06
(1) 计提	1,660,743.06	1,660,743.0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723,643.43	2,723,643.4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381,348.67	11,381,348.67
2.期初账面价值	4,074,451.41	4,074,451.41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72,423,961.54		205,552,363.27	744,675.23	378,721,000.04
2.本期增加金额	37,503,680.00				37,503,680.00
(1) 购置	37,503,680.00				37,503,680.0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09,927,641.54		205,552,363.27	744,675.23	416,224,680.0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7,292,200.27		79,059,778.21	536,208.97	106,888,187.45
2.本期增加金额	5,042,002.04		21,064,325.79	157,081.80	26,263,409.63
(1) 计提	5,042,002.04		21,064,325.79	157,081.80	26,263,409.63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2,334,202.31		100,124,104.00	693,290.77	133,151,597.0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77,593,439.23		105,428,259.27	51,384.46	283,073,082.96
2.期初账面价值	145,131,761.27		126,492,585.06	208,466.26	271,832,812.5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49.38%。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绿色循环产业园”项目用地	36,816,112.53	尚在办理中

27、开发支出

无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瑾禾生物	1,365,974.00					1,365,974.00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合计	1,365,974.00					1,365,974.00

(2) 商誉减值准备

1)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相关信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	瑾禾生物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在建工程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141,674,413.48
分摊至本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账面价值及分摊方法	1,365,974.00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143,040,387.48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否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	是

2) 商誉减值测试的过程与方法、结论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预计现金流量根据公司批准的 43 年详细预测期现金流量预测为基础，现金流量折现使用的折现率为 13.39%。

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其他关键数据包括：产品预计售价、销量、生产成本及其他相关费用。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上述关键数据。公司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上述对可收回金额的预计表明商誉并未出现减值损失。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软件运行维护	546,052.31		436,841.85		109,210.46
装修费	4,171,701.77		878,253.00		3,293,448.77
合计	4,717,754.08		1,315,094.85		3,402,659.23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1,273,646.27	6,192,640.89	19,729,333.62	2,972,055.99
递延收益	34,240,935.05	5,136,140.26	26,220,433.93	3,933,065.1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8,079.86	8,711.98		
销售返利			358,407.08	53,761.06
合计	75,572,661.18	11,337,493.13	46,308,174.63	6,958,882.1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房屋租赁	555,915.83	83,387.37		
合计	555,915.83	83,387.3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 资产或负债期末余 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 资产或负债期初余 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337,493.13		6,958,882.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83,387.37		0.0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5,598,190.53	17,821,486.26
可抵扣亏损	51,820,562.86	28,824,278.91
合计	67,418,753.39	46,645,765.1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3,844,726.66	
2025 年	460,540.76	12,370,665.43	
2026 年	16,752,335.89	12,608,886.82	
2027 年	34,607,686.21		
合计	51,820,562.86	28,824,278.91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款	8,327,621.25		8,327,621.25	11,022,040.09		11,022,040.09
预付设备款	9,640,448.89		9,640,448.89	11,276,444.32		11,276,444.32
预付土地款				18,640,000.00		18,640,000.00
合计	17,968,070.14		17,968,070.14	40,938,484.41		40,938,484.41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9,563,550.00
保证借款	978,000,000.00	690,000,000.00
应计利息	830,918.34	786,127.65
合计	978,830,918.34	700,349,677.65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无

34、衍生金融负债

无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0,000,000.00	256,029,837.75
合计	110,000,000.00	256,029,837.75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等	172,986,668.21	171,634,246.70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457,516,139.48	499,496,970.36
合计	630,502,807.69	671,131,217.0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天俱时工程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40,644,251.75	结算中
四川永存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3,710,093.69	结算中
新疆振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0,692,483.80	结算中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新疆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32,223,611.15	结算中
合计	267,270,440.39	

37、预收款项

无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38,003,146.17	21,263,299.02
合计	38,003,146.17	21,263,299.02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0,202,929.38	331,272,156.46	324,993,765.37	26,481,320.4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4,180,278.04	24,180,278.04	
三、辞退福利		70,812.36	70,812.36	
合计	20,202,929.38	355,523,246.86	349,244,855.77	26,481,320.4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411,275.83	285,172,398.85	279,307,314.75	25,276,359.93
2、职工福利费		19,949,974.75	19,949,974.75	
3、社会保险费		12,960,958.43	12,712,586.93	248,371.5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668,249.33	11,419,877.83	248,371.50
工伤保险费		1,292,709.10	1,292,709.10	
4、住房公积金		8,725,594.00	8,725,594.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91,653.55	4,463,230.43	4,298,294.94	956,589.04
合计	20,202,929.38	331,272,156.46	324,993,765.37	26,481,320.4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3,446,108.41	23,446,108.41	
2、失业保险费		734,169.63	734,169.63	
合计		24,180,278.04	24,180,278.04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3,300,493.45	225,739.02
企业所得税	24,786,077.74	144,584.80
个人所得税	412,474.28	227,910.4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70,969.18	15,801.73
教育费附加	758,986.79	6,772.17
地方教育附加	505,991.20	4,514.78
环境保护税	219,603.93	127,674.54
印花税	411,355.06	121,100.20
其他	14,405.98	
合计	52,180,357.61	874,097.71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7,316,905.38	10,735,863.48
合计	17,316,905.38	10,735,863.48

(1) 应付利息

无

(2) 应付股利

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2,424,370.56	2,458,737.65
赔偿款		3,300,000.00
代收款项		3,640,000.00
申报发行费及税费	12,853,641.52	
其他	2,038,893.30	1,337,125.83
合计	17,316,905.38	10,735,863.4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无

42、持有待售负债

无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44,000,000.00	874,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877,039.74	1,024,813.88
一年内到期的应计利息	3,256,677.45	4,169,996.48
合计	849,133,717.19	879,194,810.36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4,936,304.60	2,763,236.26
其他		358,407.08
合计	4,936,304.60	3,121,643.34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49,000,000.00	223,500,000.00
保证借款	1,279,000,000.00	1,868,500,000.00
合计	1,428,000,000.00	2,092,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项目	借款合同利率区间
抵押借款	3.95%-4.00%
保证借款	3.95%-4.00%

46、应付债券

无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租赁负债	10,202,577.10	3,126,247.94
合计	10,202,577.10	3,126,247.94

48、长期应付款

无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无

50、预计负债

无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6,220,433.93	11,480,000.00	3,459,498.88	34,240,935.05	
合计	26,220,433.93	11,480,000.00	3,459,498.88	34,240,935.05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 入金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 金额	本期冲减 成本费用 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 关/与收 益相关
智能制造 综合标准 化与新模 式应用	16,620,43 3.93			2,553,304 .20			14,067,12 9.73	与资产相 关
生物发酵 高浓度有 机废水高 质化深度 处理与抗	9,600,000 .00	5,760,000 .00		906,194.6 8			14,453,80 5.32	与资产相 关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 入金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 金额	本期冲减 成本费用 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 关/与收 益相关
生素菌渣 无害资源 化协同循 环利用技 术								
利用抗生 素菌渣制 备盐碱和 荒漠化土 壤改良剂		70,000.00					70,000.00	与资产相 关
全生物法 生产 7- ADCA 工 艺研发及 产业化		100,000.0 0					100,000.0 0	与资产相 关
菌渣有益 菌群及农 用减肥减 药效果研 究		150,000.0 0					150,000.0 0	与收益相 关
中哈农产 品在抗生 素发酵生 产体系中 应用适应 性研究		400,000.0 0					400,000.0 0	与收益相 关
三期高端 原料药项 目		5,000,000 .00					5,000,000 .00	与资产相 关
小 计	26,220,43 3.93	11,480,00 0.00		3,459,498 .88			34,240,93 5.05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无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 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000,000, 000.00	222,800,00 0.00				222,800,00 0.00	2,222,800, 000.00

其他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574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222,8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114,000,000.00 元，减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 92,316,909.17 元后，募集资金

净额为 1,021,683,090.83 元，其中，222,800,000.00 元计入股本，798,883,090.83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8-48 号）。

54、其他权益工具

无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430,588,617.81	798,883,090.83		3,229,471,708.64
合计	2,430,588,617.81	798,883,090.83		3,229,471,708.6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增加 798,883,090.83 元，系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所致，详见财务报告十(七)53 之说明。

56、库存股

无

57、其他综合收益

无

58、专项储备

无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3,977,815.61	40,027,099.12		74,004,914.73
合计	33,977,815.61	40,027,099.12		74,004,914.7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22 年法定盈余公积变动，系按照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	----	----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06,717,711.30	206,401,386.4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06,717,711.30	206,401,386.4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11,518,024.65	111,346,659.2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0,027,099.12	11,030,334.43
期末未分配利润	678,208,636.83	306,717,711.3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 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 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 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 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 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73,933,807.99	2,694,791,373.87	3,054,938,953.98	2,373,961,006.06
其他业务	246,724,049.72	178,424,704.80	177,075,684.06	140,127,941.80
合计	3,820,657,857.71	2,873,216,078.67	3,232,014,638.04	2,514,088,947.86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收入相关信息：无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无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550,868.21	8,740,462.12
教育费附加	7,521,784.38	3,745,912.32
房产税	17,113,919.20	17,313,645.63
土地使用税	4,548,578.56	4,457,388.28
车船使用税	64,804.02	54,080.39
印花税	2,150,303.97	2,125,311.70
地方教育附加	5,014,522.93	2,497,274.88
环境保护税	973,412.42	1,072,109.97

合计	54,938,193.69	40,006,185.29
----	---------------	---------------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250,242.46	2,624,851.66
居间费用	4,520,654.56	3,919,757.35
其他	3,686,302.51	3,243,629.51
合计	11,457,199.53	9,788,238.52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维护修理费[注]	9,771,726.83	110,218,796.81
职工薪酬	65,615,171.72	44,511,559.83
折旧摊销	37,789,907.39	31,111,097.41
停工损失	9,678,509.75	14,273,522.89
其他	21,223,160.72	30,533,859.26
合计	144,078,476.41	230,648,836.20

其他说明：

[注]本公司原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将固定资产修理费用计入“管理费用”科目核算，现根据财政部会计司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与存货的生产和加工相关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按照存货成本确定原则进行处理”，将本期与存货的生产和加工相关的固定资产修理费用计入“营业成本”核算。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1,775,569.63	15,396,264.98
技术服务费	1,846,017.31	8,937,803.43
研发领用材料	6,082,925.35	4,121,613.58
折旧及摊销费	3,688,281.62	2,495,322.87
其他	1,988,946.82	2,000,961.65
合计	35,381,740.73	32,951,966.51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42,337,917.94	176,880,247.08
其中：银行借款利息	141,955,913.43	167,587,314.18
减：利息收入	5,205,542.15	5,859,820.74
手续费	643,910.73	1,192,656.28

未确认融资费用	382,004.51	183,662.15
贷款贴息补助款	-61,000.00	
减：汇兑损益	14,707,764.87	-5,370,700.47
合计	123,007,521.65	177,767,445.24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注]	3,459,498.88	659,566.07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注]	2,798,110.13	2,645,721.61
退伍军人抵减增值税优惠	51,750.00	444,750.0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0,797.30	
增值税加计抵减	1,086.94	
合 计	6,321,243.25	3,750,037.68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0,725.74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631,628.00	3,337,030.00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5,199,558.61	
合计	-8,901,912.35	3,337,030.00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无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58,079.86	548,237.4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8,079.86	548,237.40
合计	-58,079.86	548,237.40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坏账损失	-14,262,871.52	1,605,172.77
合计	-14,262,871.52	1,605,172.77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6,555,939.67	-12,639,192.02
合计	-16,555,939.67	-12,639,192.02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61,075.00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34,428.35	428,191.77	34,428.35
合计	34,428.35	428,191.77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5,154,540.15	2,189,367.00	5,154,540.15
停工损失	39,310,443.06	76,254,772.45	39,310,443.06
碳排放权	11,842,435.17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676,352.43	5,786,579.97	676,352.43
延期付款利息		4,430,254.38	
其他	540,169.14	1,311,349.86	540,169.14
合计	57,523,939.95	89,972,323.66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0,409,436.43	25,674,242.22
递延所得税费用	-4,295,223.61	-2,940,072.99
合计	76,114,212.82	22,734,169.2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87,631,575.2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3,144,736.2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26,432.8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3,423.2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63,514.8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492,959.9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651,921.55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2,892,855.96
所得税费用	76,114,212.82

77、其他综合收益

无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政府补助	13,949,110.13	21,647,721.61
收到其他	3,035,460.84	10,552,382.27
合计	16,984,570.97	32,200,103.8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经营性费用	42,973,758.05	41,338,839.61
合计	42,973,758.05	41,338,839.61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发行费用	13,416,424.57	
支付租赁款	2,431,773.00	425,364.00
合计	15,848,197.57	425,364.00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11,517,362.46	111,347,078.13
加：资产减值准备	30,818,811.19	11,034,019.2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19,806,091.41	501,232,875.33
使用权资产折旧	1,660,743.06	1,062,900.37
无形资产摊销	26,263,409.63	21,753,775.5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15,094.85	656,405.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1,075.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76,352.43	5,786,579.9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8,079.86	-548,237.4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8,233,943.16	167,770,976.3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02,353.74	-3,337,03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78,610.98	-2,940,072.9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3,387.3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305,996.35	-7,750,196.1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4,193,118.50	78,134,861.4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3,772,347.90	-80,072,118.31

其他	-3,459,498.88	-659,566.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1,638,049.25	803,211,175.5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24,124,361.14	506,660,875.9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06,660,875.99	507,420,144.3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17,463,485.15	-759,268.3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624,124,361.14	506,660,875.99
其中：库存现金	84,396.92	81,412.1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24,039,964.22	506,579,463.8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24,124,361.14	506,660,875.99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无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907,115.65	其他货币资金系远期结售汇保证金账户余额
固定资产	1,427,502,076.88	抵押贷款[注]
无形资产	89,933,021.96	抵押贷款[注]
应收款项融资	1,920,000.00	用于办理远期结售汇业务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合计	1,527,262,214.49	

其他说明：

[注]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伊犁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伊犁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分行于 2020 年 11 月 26 日签订《抵押合同》，公司以房屋建筑物及房屋占用范围内的国有出让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取得 420,000,000.00 元的长期借款。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48,035,098.18
其中：美元	6,897,036.18	6.9646	48,035,098.18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103,225,234.64
其中：美元	14,821,416.11	6.9646	103,225,234.64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无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智能制造综合标准化与新模式应用	14,067,129.73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2,553,304.20
生物发酵高浓度有机废水高质化深度处理与抗生素菌渣无害资源化协同循环利用技术	14,453,805.32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906,194.68
三期高端原料药项目	5,000,000.00	递延收益	
全生物法生产 7-ADCA 工艺研发及产业化	100,000.00	递延收益	
利用抗生素菌渣制备盐碱和荒漠化土壤改良剂	70,000.00	递延收益	
稳岗补贴	2,097,010.13	其他收益	2,097,010.13
中哈农产品在抗生素发酵生产体系中应用适应性研究	400,000.00	递延收益	
科研项目资金	390,000.00	其他收益	390,000.00
菌渣有益菌群及农用减肥减药效果研究	150,000.00	递延收益	
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15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
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资金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其他	61,100.00	其他收益	61,10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企业优惠贷款贴息	61,000.00	财务费用	61,00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5、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3、反向购买

无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川宁于 2022 年 3 月新设子公司伊犁科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详细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科源检测	投资设立	2022 年 3 月 31 日	1000 万元	100.00%

6、其他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瑾禾生物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新疆霍尔果斯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盈辉贸易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新疆霍尔果斯	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疆宁生物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巩留县	医药中间体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锐康生物	上海市自贸区	上海市自贸区	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	100.00%		设立
特驰商贸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	贸易	70.00%		设立
河宁农业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巩留县	农作物种植	100.00%		设立
科源检测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	检测	100.00%		设立

1) 2022 年，本公司对疆宁生物累计出资人民币 18,640,000.00 元。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疆宁生物实收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40,330,000.00 元。

2) 2022 年，本公司对科源检测累计以实物出资。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科源检测实收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10,000,000.00 元。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6,929,274.2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70,725.74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6、其他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信用风险管理实务**(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3)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3、五(一)6之说明。

4、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43.78%（2021 年 12 月 31 日：60.03%）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3,254,087,595.79	3,423,093,561.74	1,872,539,566.20	1,550,553,995.54	
应付票据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应付账款	630,502,807.69	630,502,807.69	630,502,807.69		
其他应付款	17,316,905.38	17,316,905.38	17,316,905.38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租赁负债）	12,079,616.84	13,134,136.81	2,291,041.94	5,387,871.57	5,455,223.30
小 计	4,023,986,925.70	4,194,047,411.62	2,632,650,321.21	1,555,941,867.11	5,455,223.30

（续上表）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3,670,519,674.13	3,970,347,341.00	1,550,683,157.76	1,444,956,013.28	974,708,169.96
应付票据	256,029,837.75	256,029,837.75	256,029,837.75		
应付账款	671,131,217.06	671,131,217.06	671,131,217.06		
其他应付款	10,735,863.48	10,735,863.48	10,735,863.48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	4,151,061.82	4,484,816.42	1,169,952.11	3,314,864.31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到期租赁负债)					
小 计	4,612,567,654.24	4,912,729,075.71	2,489,750,028.16	1,448,270,877.59	974,708,169.96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本公司面临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 3,250,000,000.00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665,563,550.00 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 50 个基准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四）2 之说明。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		1,152,470.14		1,152,470.14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合计
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152, 470. 14		1, 152, 470. 14
应收款项融资			539, 503, 894. 82	539, 503, 894. 8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 152, 470. 14	539, 503, 894. 82	540, 656, 364. 96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中，交易性金融资产系为平抑出口销售汇率风险办理的远期结汇业务。由于该项远期合约属于无法在活跃市场上取得未经调整的报价，故将其列入第二层次公允价值，其相关的估值参数主要是采用 2022 年 12 月 31 日银行间外汇市场人民币对美元的汇率中间价作为第二层次输入参考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应收款项融资系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对于持有银行承兑汇票，采用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适用

9、其他

无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科伦药业	成都市	医药制造业	141,691.1382 (万元)	72.43%	72.4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注：科伦药业直接持有公司 70.63%的股份，并通过成都科伦宁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1.80%的股份。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刘革新先生。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权益。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崇州君健塑胶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广西科伦制药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河南科伦药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黑龙江科伦药品包装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湖南科伦制药有限公司岳阳分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科伦哈萨克斯坦农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山东科伦药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四川科达智运物流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四川科伦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邛崃分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四川新迪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苏州科伦药物研究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广东科伦药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联营企业
河北国龙制药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科伦药业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冯昊担任石四药集团有限公司（02005.HK）的非执行董事，河北国龙为石四药集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四川科伦医药贸易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伦医贸）	[注]
伊犁恒辉淀粉有限公司	[注]
伊犁顺鸿生态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注]
四川禾一天然药业有限公司	[注]
新疆恒源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注]

其他说明：

[注]四川禾一天然药业有限公司、伊犁恒辉淀粉有限公司、伊犁顺鸿生态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系惠丰投资之公司，惠丰投资系公司董事刘思川先生控制的科伦兴川，新疆恒源农业开发有限公司系伊犁恒辉淀粉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惠丰投资持有科伦医贸 68.20% 权益，科伦实业集团持有科伦医贸 29.80% 权益，公司董事刘思川先生持有科伦医贸 2% 权益。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伊犁恒辉淀粉有限公司	委托加工/采购商品	34,165,366.25	85,200,000.00	否	61,246,382.19
科伦哈萨克斯坦农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883,165.00	45,000,000.00	否	
黑龙江科伦药品包装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355,965.49	1,100,000.00	是	1,426,510.26
四川科达智运物流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1,253,094.29	3,500,000.00	否	
科伦医贸	采购商品	1,050,368.15	0.00	是	
崇州君健塑胶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69,075.85	0.00	是	
河南科伦药业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368,723.44	350,000.00	是	316,789.11
四川科伦药物	接受服务	160,377.36	170,000.00	否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研究院有限公司					
四川禾一天然药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97,775.00	160,000.00	否	58,060.00
湖南科伦制药有限公司岳阳分公司	采购商品	23,842.98	0.00	是	
伊犁顺鸿生态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否	969,936.40
广东科伦药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否	19,115.0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西科伦制药有限公司	销售抗生素中间体	148,761,061.98	146,725,663.86
河北国龙制药有限公司	销售抗生素中间体	80,369,380.49	150,208,937.97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邛崃分公司	销售原料	102,300.90	
苏州科伦药物研究有限公司	检测服务	94,339.60	
广东科伦药业有限公司	销售低值易耗品	1,215.93	
伊犁恒辉淀粉有限公司	销售低值易耗品		71,209.91
四川新迪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抗生素中间体		1,986,548.68
山东科伦药业有限公司	销售低值易耗品		50,548.67
新疆恒源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低值易耗品		140,214.16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无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科伦药业	3,125,000.00	2020 年 08 月 17 日	2023 年 06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46,875,000.00	2020 年 08 月 17 日	2023 年 12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3,125,000.00	2020 年 08 月 17 日	2024 年 06 月 30 日	否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科伦药业	46,875,000.00	2020 年 08 月 17 日	2024 年 12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3,125,000.00	2020 年 08 月 17 日	2025 年 03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46,875,000.00	2020 年 08 月 17 日	2025 年 07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2,125,000.00	2020 年 09 月 21 日	2023 年 06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31,875,000.00	2020 年 09 月 21 日	2023 年 12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2,125,000.00	2020 年 09 月 21 日	2024 年 06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31,875,000.00	2020 年 09 月 21 日	2024 年 12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2,125,000.00	2020 年 09 月 21 日	2025 年 03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31,875,000.00	2020 年 09 月 21 日	2025 年 07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1,250,000.00	2020 年 07 月 31 日	2023 年 06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18,750,000.00	2020 年 07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1,250,000.00	2020 年 07 月 31 日	2024 年 06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18,750,000.00	2020 年 07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1,250,000.00	2020 年 07 月 31 日	2025 年 03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18,750,000.00	2020 年 07 月 31 日	2025 年 07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3,750,000.00	2020 年 08 月 03 日	2023 年 06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56,250,000.00	2020 年 08 月 03 日	2023 年 12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3,750,000.00	2020 年 08 月 03 日	2024 年 06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56,250,000.00	2020 年 08 月 03 日	2024 年 12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3,750,000.00	2020 年 08 月 03 日	2025 年 03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56,250,000.00	2020 年 08 月 03 日	2025 年 07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2,500,000.00	2020 年 09 月 04 日	2023 年 06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37,500,000.00	2020 年 09 月 04 日	2023 年 12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2,500,000.00	2020 年 09 月 04 日	2024 年 06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37,500,000.00	2020 年 09 月 04 日	2024 年 12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2,500,000.00	2020 年 09 月 04 日	2025 年 03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37,500,000.00	2020 年 09 月 04 日	2025 年 07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100,000,000.00	2022 年 03 月 09 日	2023 年 02 月 24 日	否
科伦药业	40,000,000.00	2022 年 06 月 22 日	2023 年 06 月 16 日	否
科伦药业	40,000,000.00	2022 年 06 月 24 日	2023 年 06 月 16 日	否
科伦药业	20,000,000.00	2022 年 06 月 27 日	2023 年 06 月 16 日	否
科伦药业	20,000,000.00	2022 年 06 月 28 日	2023 年 06 月 16 日	否
科伦药业	20,000,000.00	2022 年 06 月 29 日	2023 年 06 月 16 日	否
科伦药业	10,000,000.00	2022 年 06 月 30 日	2023 年 06 月 16 日	否
科伦药业	3,750,000.00	2020 年 08 月 03 日	2023 年 06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56,250,000.00	2020 年 08 月 03 日	2023 年 12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3,750,000.00	2020 年 08 月 03 日	2024 年 06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56,250,000.00	2020 年 08 月 03 日	2024 年 12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3,750,000.00	2020 年 08 月 03 日	2025 年 03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56,250,000.00	2020 年 08 月 03 日	2025 年 07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1,250,000.00	2020 年 09 月 09 日	2023 年 06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18,750,000.00	2020 年 09 月 09 日	2023 年 12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1,250,000.00	2020 年 09 月 09 日	2024 年 06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18,750,000.00	2020 年 09 月 09 日	2024 年 12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1,250,000.00	2020 年 09 月 09 日	2025 年 03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18,750,000.00	2020 年 09 月 09 日	2025 年 07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220,000,000.00	2021 年 12 月 21 日	2023 年 12 月 20 日	否
科伦药业	180,000,000.00	2022 年 03 月 14 日	2024 年 03 月 13 日	否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科伦药业	50,000,000.00	2022 年 06 月 29 日	2023 年 06 月 28 日	否
科伦药业	100,000,000.00	2022 年 06 月 15 日	2023 年 06 月 14 日	否
科伦药业	100,000,000.00	2022 年 09 月 26 日	2023 年 09 月 25 日	否
科伦药业	100,000,000.00	2022 年 09 月 29 日	2023 年 09 月 28 日	否
科伦药业	100,000,000.00	2022 年 10 月 14 日	2023 年 10 月 13 日	否
科伦药业	6,093,750.00	2020 年 07 月 30 日	2023 年 06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69,156,250.00	2020 年 07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22,250,000.00	2020 年 08 月 03 日	2023 年 12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6,093,750.00	2020 年 08 月 03 日	2024 年 06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70,406,250.00	2020 年 08 月 03 日	2024 年 12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21,000,000.00	2020 年 09 月 10 日	2024 年 12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6,093,750.00	2020 年 09 月 10 日	2025 年 03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91,406,250.00	2020 年 09 月 10 日	2025 年 07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6,875,000.00	2020 年 08 月 17 日	2023 年 06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103,125,000.00	2020 年 08 月 17 日	2023 年 12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6,875,000.00	2020 年 08 月 17 日	2024 年 06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103,125,000.00	2020 年 08 月 17 日	2024 年 12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6,875,000.00	2020 年 08 月 17 日	2025 年 03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103,125,000.00	2020 年 08 月 17 日	2025 年 07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3,625,000.00	2020 年 09 月 07 日	2023 年 06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54,375,000.00	2020 年 09 月 07 日	2023 年 12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3,625,000.00	2020 年 09 月 07 日	2024 年 06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54,375,000.00	2020 年 09 月 07 日	2024 年 12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3,625,000.00	2020 年 09 月 07 日	2025 年 03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54,375,000.00	2020 年 09 月 07 日	2025 年 07 月 30 日	否
科伦药业	150,000,000.00	2022 年 09 月 28 日	2023 年 09 月 28 日	否
科伦药业	10,800,000.00	2022 年 12 月 28 日	2023 年 09 月 28 日	否
科伦药业	39,200,000.00	2022 年 12 月 16 日	2023 年 09 月 28 日	否
科伦药业	12,000,000.00	2022 年 11 月 23 日	2023 年 10 月 21 日	否
科伦药业	26,000,000.00	2022 年 11 月 02 日	2023 年 10 月 21 日	否
科伦药业	40,000,000.00	2022 年 10 月 22 日	2023 年 10 月 21 日	否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067,557.63	5,634,258.55

(8) 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广西科伦制药有限公司	8,400,000.00	840.00		
应收账款	河北国龙制药有限公司			13,440,000.00	29,568.00
应收账款	新疆恒源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148,578.00	326.87
应收账款	伊犁恒辉淀粉有限公司			80,467.20	177.03
应收款项融资	河北国龙制药有限公司	23,240,000.00		4,48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科伦医贸			108,100.00	
预付款项	科伦哈萨克斯坦农业有限公司	28,504,402.5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伊犁恒辉淀粉有限公司	7,263,458.95	17,067,254.60
应付账款	湖南科伦制药有限公司岳阳分公司	26,942.57	
应付账款	河南科伦药业有限公司	37,059.95	84,387.41
应付账款	四川科达智运物流有限公司	418,517.33	
应付账款	崇州君健塑胶有限公司	144,098.00	
应付账款	伊犁顺鸿生态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20,766.06	109,002.49
应付账款	黑龙江科伦药品包装有限公司		265,205.00
应付账款	科伦哈萨克斯坦农业有限公司		7,612,432.50
合同负债	四川科伦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		2,920.35
其他应付款	四川科达智运物流有限公司	100,000.00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无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无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06,720,4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06,720,400.00
利润分配方案	以 2,222,8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93 元（含税）。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无

6、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主要业务为生产和销售抗生素中间体产品。公司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分部信息。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无

（3）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无

（4）其他说明

无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8、其他

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2023 年 2 月 13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67,334,631.00 元向全资子公司上海锐康生物技术研发有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

超募资金使用计划：2023 年 2 月 13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额募集资金 20,000.00 万元用于建设“绿色循环产业园项目”、超募资金 12,5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及剩余超募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以不超过 10,000.00 万元（含银行利息）进行现金管理业务。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324,690.72	2.26%	20,324,690.72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77,542,925.25	97.74%	97,370.19	0.01%	877,445,555.06	788,666,064.28	100.00%	4,225,273.69	0.54%	784,440,790.59
其中：										
合计	897,867,615.97	100.00%	20,422,060.91	2.27%	877,445,555.06	788,666,064.28	100.00%	4,225,273.69	0.54%	784,440,790.5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20,324,690.72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河南绿园	18,000,542.89	18,000,542.89	100.00%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七）5之说明
辽宁天华	2,324,147.83	2,324,147.83	100.00%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七）5之说明
合计	20,324,690.72	20,324,690.7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97,370.19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859,443,682.34	97,370.19	0.01%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款组合	18,099,242.91		
合计	877,542,925.25	97,370.1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76,002,553.99
1 至 2 年	19,258,914.15
2 至 3 年	2,606,147.83
合计	897,867,615.97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424,315.24			900,375.48	20,324,690.7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225,273.69	-3,227,528.02			-900,375.48	97,370.19
合计	4,225,273.69	16,196,787.22			0.00	20,422,060.9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01,721,918.61	22.46%	20,172.19
第二名	65,302,759.39	7.27%	6,530.28
第三名	48,590,000.00	5.41%	4,859.00
第四名	41,196,250.00	4.59%	4,119.63
第五名	36,372,170.41	4.05%	3,637.22
合计	393,183,098.41	43.78%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5,511,930.31	413,123.76
合计	35,511,930.31	413,123.76

(1) 应收利息

无

(2) 应收股利

无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33,697,565.21	
应收暂付款	9,021,065.17	9,021,065.17
押金保证金	109,522.50	413,123.76
其他	1,704,842.60	
合计	44,532,995.48	9,434,188.93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未发生信 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发生信 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9,021,065.17	9,021,065.17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9,021,065.17	9,021,065.17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5,402,407.81
2 至 3 年	109,522.50
3 年以上	9,021,065.17
5 年以上	9,021,065.17
合计	44,532,995.48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锐康生物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31,000,000.00	1 年以内	69.61%	
伊犁州广进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暂付款	9,021,065.17	5 年以上	20.26%	9,021,065.17
伊犁疆宁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	2,573,712.00	1 年以内	5.78%	
伊犁科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	123,853.21	1 年以内	0.28%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99,722.50	2-3 年	0.22%	
合计		42,818,352.88		96.15%	9,021,065.17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95,359,562.14		195,359,562.14	167,290,000.00		167,29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6,929,274.26		6,929,274.26			
合计	202,288,836.40		202,288,836.40	167,290,000.00		167,29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瑾禾生物	81,600,000.00					81,600,000.00	
上海锐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伊犁特驰商贸有限公司	14,000,000.00					14,000,000.00	
伊犁疆宁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1,690,000.00	18,640,000.00				40,330,000.00	
伊犁科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9,429,562.14				9,429,562.14	
合计	167,290,000.00	28,069,562.14				195,359,562.1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伊犁宁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725.74						6,929,274.26	
小计		7,000,000.00		-70,725.74						6,929,274.26	
合计		7,000,000.00		-70,725.74						6,929,274.26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73,970,710.65	2,694,828,081.84	3,054,938,953.98	2,373,961,006.06
其他业务	160,230,762.25	150,447,544.72	132,843,892.27	127,481,690.41
合计	3,734,201,472.90	2,845,275,626.56	3,187,782,846.25	2,501,442,696.47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0,725.74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631,628.00	3,337,030.00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5,199,558.61	
合计	-8,901,912.35	3,337,030.00

6、其他

无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76,352.43	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318,609.01	主要包括产业技术研发资金补贴及社保稳岗补贴等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689,707.8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800,000.00	主要为瑾禾生物的供应商迈安德集团有限公司归还设备款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4,970,724.00	2022 年度停工损失 39,310,443.06 元计入营业外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3,634.24	
减：所得税影响额	-6,042,275.93	
合计	-35,112,265.1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27%	0.21	0.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97%	0.22	0.2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无